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26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向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成长性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智能安防、固态存储、物联网等芯片的研发和销售。公司拥有很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主营业务和产品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涉及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信息安全的关键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持续快速增长，但是，公司所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已高度市场化，竞争激烈，如果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管理水平、人才储备等内部因素不能适应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或国家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如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等外部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成长性带来不利影响。

2、保持持续创新能力的风险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业务，现已发展成为一家国内领先的 IC 设计企业，在广播电视系列芯片、智能监控系列芯片和固态存储系列芯片等多个业务板块取得了众多核心技术。在集成

电路设计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是企业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当前，该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技术创新及终端电子产品日新月异，公司只有持续不断地推出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新技术、新产品，才能保持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研发失败的风险 集成电路产业具有更新换代快的特点，公司在量产成熟产品的同时，需要预研下一代产品，以确保产品的领先性。此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确定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通过向市场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芯片产品以开拓市场空间。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及资金，一旦公司未能开发出符合技术要求的产品或开发出的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前期的投入将难以收回，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4、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本公司的核心技术的取得均立足于自主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核心机密。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由少数核心技术人员以及相互独立的多个核心技术研发团队掌握，存在技术泄密风险；目前本公司还有多项产品和技术正处于研发阶段，在新技术开发过程中，客观上也存在因核心技术人才流失而造成技术泄密的风险；此外，公司的生产模式也需向委托加工商提供相关芯片版图，存在技术资料的留存、复制和泄露给第三方的风险。

5、Fabless 经营模式风险 Fabless 模式即无晶圆生产线集成电路设计模式，是指企业只从事集成电路的设计业务，其余的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环节分别委托给专业的晶圆制造企业、封装企业和测试企业代工完成。相比 IDM 模式，

Fabless 模式下企业能够将资源更好地集中于设计，具有“资产轻、专业强”的特点。但是，采用 **Fabless** 模式容易受到行业整体生态环境的影响，如果晶圆制造企业、封装企业和测试企业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6、人力资源不足及人才流失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智力密集型行业，人才优势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本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队伍和优秀的核心技术人员，这是本公司持续技术创新和保持市场竞争优势的主要因素之一。若公司不能持续优化其激励制度和企业文化，将导致公司无法吸引到所需的高端人才，甚至导致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7、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自成立以来先后在多项核心技术上取得了重大突破。这些核心技术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虽然公司已采取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仍不能排除存在一些关键技术被竞争对手模仿或恶意起诉的可能性。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1,764,66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国科控股/湘嘉投资	指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芯途投资	指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亿盾投资	指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芙蓉担保	指	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	指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微湖投资	指	长沙微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国科微	指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国科存储	指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天捷星科技	指	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科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科微/深国科/森国科	指	深圳市森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发半导体	指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中证天通	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IC、集成电路	指	采用一定的工艺，将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连在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IP	指	知识产权（Intellectual Property）的缩写，全称为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是一种无形的财产权，也称智力成果。在集成电路行业一般指已验证的、可重复利用的、具有某种确定功能的集成电路模块。
晶圆	指	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由于其形状为圆形，故称为晶圆。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制作成各种电路元件结构，使其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 IC 产品。
光罩	指	又称为“Mask”，指覆盖整个晶圆并布满集成电路图像的铬金属薄膜的石英玻璃片，在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过程中，用于通过光蚀刻技术在半导体上形成图型，类似于冲洗照片时，利用底片将影像复制至相片上。
Fabless 模式	指	无晶圆生产线集成电路设计模式，是指企业只从事集成电路的设计业

		务，其余的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环节分别委托给专业的晶圆制造企业、封装企业和测试企业代工完成。
封装	指	指把硅片上的电路管脚，用导线接引到外部接头处，以便与其它器件连接。封装形式是指安装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用的外壳。
存储控制器芯片	指	一种专用集成电路（ASIC）芯片，它控制一个或者多个存储芯片，内含存储管理功能和计算机接口（如 USB 或者 SATA 等）。它和所控制的存储芯片一起组成了计算机（或者智能终端）、工业设备的数据存储卡（盘），如硬盘、SD 卡等，是存储产品的核心芯片。
投片、流片	指	Tape Out，像流水线一样通过一系列工艺步骤制造芯片，也指“试生产”。
SSD	指	Solid State Drive，固态硬盘；用固态电子存储芯片阵列而制成的硬盘，由控制单元和存储单元（Flash 芯片、DRAM 芯片）组成。
SoC	指	System on Chip，即片上系统、系统级芯片，是将系统关键部件集成在一块芯片上，可以实现完整系统功能的芯片电路。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即垂直整合制造商，代表涵盖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及测试等各业务环节的集成电路企业，如 Intel、德州仪器、三星等。
LDPC	指	低密度奇偶校验码（Low Density Parity Check Code），是一种通信的纠错码，适应于几乎所有的通信信道。
H.264	指	是由 ITU-T 视频编码专家组（VCEG）和 ISO/IEC 动态图像专家组（MPEG，Moving Picture Experts Group）联合组成的联合视频组（JVT，Joint Video Team）提出的高度压缩数字视频编解码器标准。
H.265	指	H.265 是 ITU-T VCEG 继 H.264 之后所制定的新的视频编码标准。
SATA	指	串行高级技术附件（Serial Advanced Technology Attachment），是一种基于行业标准的串行硬件驱动器接口，是由 Intel、IBM、Dell、APT、Maxtor 和 Seagate 公司共同提出的硬盘接口规范。
PCIe	指	Intel 提出的新一代总线和接口标准（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国科微	股票代码	3006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科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nan Goke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ok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向平		
注册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 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131		
办公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 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1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oke.com		
电子信箱	ir@gok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然	叶展
联系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 9 号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 9 号
电话	0731-88218880	0731-88218891
传真	0731-88596393	0731-88596393
电子信箱	ir@goke.com	ir@gok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传金、周炳焱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宋健、高元	2017 年 7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400,107,744.17	411,751,765.92	-2.83%	489,026,69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171,038.41	52,644,829.52	6.70%	51,108,93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39,919.77	971,040.47	120.37%	41,240,99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617,166.80	88,542,682.54	-185.40%	9,439,783.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	0.55	-9.09%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	0.55	-9.09%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4%	6.40%	-0.76%	7.5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27,110,919.10	1,086,284,733.68	49.79%	848,361,65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5,550,542.82	968,073,844.78	5.94%	711,269,747.5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966,596.38	67,365,717.72	76,506,273.41	225,269,15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04,289.43	-19,268,731.74	8,865,365.09	104,478,69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24,289.43	-18,548,731.74	8,720,867.37	50,592,07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22,278.84	-116,502,331.84	-78,834,694.69	264,342,138.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11,63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930,300.00	16,241,950.00	11,578,296.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50	-4,921.99	31,041.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46,012.22	41,263,858.43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64,554.70	5,827,097.39	1,741,400.65	
合计	54,031,118.64	51,673,789.05	9,867,937.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2017 年专利补助资金	1,569,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35,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湖南省 2017 年第三批专利补助费	9,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长沙县 2018 年度知识产权项目资金	1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长沙县专利专项资金	67,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湖南省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湖南省 2017 年度第二批外贸专项资金	75,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专利补助资金	35,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上海稳岗补贴	53,783.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软件退税	3,155,753.61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一批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6,8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8 年第一批四川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3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代缴税补贴	237,950.31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成都市专利资助资金	1,6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四批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1,4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8 年成都高新区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	2,231,44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存储盘研制及认证资金	2,3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集成电路产业扶持资金	15,0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的开发理念，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智能监控、固态存储以及物联网等领域的系列芯片产品。公司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研发在音视频编解码、影像和声音信号处理、SoC芯片、直播卫星信道解调、数模混合、高级安全加密、固态存储控制芯片、多晶圆封装以及嵌入式软件开发等关键技术领域积累了大量的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版图、软件著作权等核心技术。

2、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芯片的设计研发，产品采用Fabless模式运营生产，产品生产环节的晶圆生产、切割和芯片封装、测试均委托大型专业集成电路委托加工商、代工厂进行。公司产品主要面向电子信息行业的企业客户，客户采用公司的芯片后，需进行终端产品的研发。在销售模式上，公司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对于重点客户，无论是通过直销或是经销的方式，公司均会直接对其进行技术支持和客户服务，协助客户解决产品开发过程中的技术问题。针对产品功能相近、市场量大的垂直市场，公司还会提供“Turn-key”的整体解决方案。

3、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论述我国实体经济发展中，指出“推动集成电路、第五代移动通信、飞机发动机、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产业发展”，把推动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放在实体经济发展的首位强调，体现出国家对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再上一个台阶。作为国之重器的集成电路产业，是助力大国崛起的核心制造产业。随着国家对集成电路产业扶持政策的逐步落地以及中国集成电路企业的奋起追赶，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逐年提升。

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8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6532亿元，同比增长20.7%。其中，设计业同比增长21.5%，销售额为2519.3亿元；制造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同比增长25.6%，销售额为1818.2亿元；封装测试业销售额2193.9亿元，同比增长16.1%。

根据海关统计，2018年中国进口集成电路4175.7亿块，同比增长10.8%；进口金额3120.6亿美元，同比增长19.8%。出口集成电路2171亿块，同比增长6.2%；出口金额846.4亿美元，同比增长26.6%。

随着芯片制造工艺精益求精、晶圆尺寸不断扩大，集成电路行业企业为维持其竞争优势，投资规模日趋增长，投资压力日渐增大。在此背景下，有实力涵盖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装和测试的垂直一体化芯片制造商越来越少，集成电路行业在经历了多次结构调整之后，形成了设计、制造、封装和测试独立成行的垂直分工模式。其中，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处于集成电路产业链的最上游，负责芯片的开发设计，分析定义目标终端设备的性能需求和产品需求，是引领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动产业创新的关键环节，对芯片的性能、功能和成本等核心要素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从产业结构来看，随着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IC设计、芯片制造和封装测试三个子行业的格局正在不断变化，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链结构也在不断优化。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业占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链的比重一直保持在27%以上，并由2012年的28.8%增长至2018年的38.57%，发展速度总体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已成为集成电路各细分行业中占比最高的子行业。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大数据库数据显示，我国的集成电路设计产业虽起步较晚，但凭借着巨大的市场需求、经济的稳定发展和有利的政策环境等众多优势条件，已成为全球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市场增长的主要驱动力。从产业规模来看，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始终保持着持续快速发展的态势。数据显示，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业市场规模从2012年的622亿元增至2018年的2,519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26.25%。2018年度，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业实现销售收入2,519亿元，同比增长21.5%。据集成电路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总体目标显示，到2020年，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业年销售收入将达到3,90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5.9%，是国内集成电路产业中最具发展活力的领域。

目前,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仍处于中早期发展阶段,截至2018年底,有近1700家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从竞争格局来看,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以中小企业为主,员工人数少于100人的中小企业占比超九成。从行业集中度来看,相比于发展程度较高的美国和台湾地区前十大企业市占率分别超过80%和70%,国内前十大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市占率仅有40%左右,行业集中度提升空间较大。

从各项指标对比来看,公司目前已经是一家具有一定规模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公司在细分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在某些细分领域处于头部地位。目前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以中小企业为主的发展阶段,也给公司今后吸收优质标的,进一步发展壮大相关产业提供了机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年新设子公司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以及 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新投资参股企业湖南艾米格智慧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欣盛微结构电子有限公司, 收购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自成立以来以广播电视系列芯片为起点,在广播电视、智能监控、固态存储以及物联网领域进行研发。根据总体战略布局,公司对重点市场不断进行相应的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相继在音视频编解码、影像和声音信号处理、SoC芯片、直播卫星信道解调、数模混合、高级安全加密、固态存储控制芯片、多晶圆封装以及嵌入式软件开发等领域形成了自主核心技术,并基于这些核心技术的突破,形成四大领域较为完整的自主技术体系和产业化体系。

2、产品优势

公司各产品线在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基础上,在广播电视、固态存储、智能监控、物联网等领域推出了系列自主可控、低功耗、高性价比的芯片产品。公司的第四代直播星高清芯片6202S及方案已经完全成熟并正在按照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实施样机入网认证;国标超高清4K解码芯片GK6323即将实现量产。公司的固态存储芯片产品在报告期内通过了国密、国测认证,为在自主可控计算机领域的开拓打下了坚实基础,并在深耕行业市场的同时实现了GK2301系列芯片的量产;新一代全国产化自主可控存储控制器芯片GK2302已成功流片。在智能监控领域,公司推出了GK7202/GK7205/GK7205S等三颗H.265芯片;2018年公司还开始在“AI+安防”芯片上进行布局。公司的北斗/GPS芯片GK9501已开始在消费类市场通过纯芯片、方案等多种方式进行销售,并将重点拓展以模组销售模式为主的高毛利率行业市场。

3、团队及人才优势

公司持续加大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人才的力度，加强员工岗前培训和团队建设，建立了科学化、规范化、系统化的人力资源培训体系。公司积极培养复合型人才，形成合理的人才梯队，不断加强团队凝聚力，全面提高员工的工作热情。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占比为68.90%。

4、知识产权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授权的专利证书39件，其中发明专利33件，实用新型专利6件；累计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共39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26项。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0,010.77万元，同比减少2.83%，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继续受细分市场周期性的影响，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公司实现净利润5,617.10万元，同比增长6.70%。具体来说，公司各方面的经营情况如下：

（一）公司五大业务经营情况

1、2018年,广播电视系列芯片产品实现销售收入2,683.47万元,比2017下降63.26%，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6.71%。公司广播电视系列芯片销售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继续受相关市场环境的影响：直播卫星是公司的主营市场之一，在直播卫星芯片领域公司是主要的供应商之一。直播卫星的受众集中在农村和老少边远地区，属于公益服务。随着国家扶贫攻坚政策的推进，目前广大农村地区的用户已经用上了高清电视机，但是上面播放的却仍是标清节目。为此，国家推出了高清直播节目部署计划，相关部门也加快了把高清节目源发送到直播卫星上的进程，以解决最根本的节目源瓶颈。受政策预期的影响，直播卫星机顶盒生产厂家减少了户户通第三代直播卫星机顶盒的产量，从而减少对直播卫星标清系列芯片的采购量，导致标清芯片市场竞争加剧。以公司为代表的企业已经推出了第四代高清直播卫星产品。但直至本报告期末，第四代直播卫星机顶盒迭代计划尚未正式落地，导致公司为此开发的GK6202S芯片销量不及预期。

公司已研发出第四代全国产标准的直播卫星高清三合一(解调、解码、北斗定位)芯片，目前也率先开展高清直播卫星第四代试点测试的芯片企业。目前高清芯片和测试机已经发给用户，正在配合广电总局收集用户对新的高清机的使用反馈。

2、智能视频监控系列芯片产品实现销售收入4,491.10万元,比2017年下降67.06%，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11.22%。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顺应行业与市场需求，坚持自主研发与创新，与客户共同寻求多样化的解决方案，将智能视频监控系列芯片打入早教机器人等市场，不断为客户提供精细化服务。但公司前期开发的智能视频监控芯片以中端芯片为主，市场份额及价格竞争激烈，2018年更是在整体市场容量没有扩大的状况下，有越来越多的进入者，竞争变得更加激烈，导致公司全年智能视频监控系列芯片产品销售收入有所下降。

3、固态存储系列芯片及产品销售收入人民币26,866.16万元,比2017年增长231.94%，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67.15%。固态存储芯片及产品是公司重点发力的产品，公司在此方面也投入了大量的研发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转换经营思路，在国产自主可控固态硬盘产品尚未有自主品牌之时，利用自身在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的领先优势，推出了基于公司自主开发的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面向行业市场的固态硬盘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固态硬盘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0,733.76万元。

4、物联网系列芯片产品销售收入人民币541.82万元，比2017年下降91.87%，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1.35%。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对接“车联网”等新业态，积极布局以“北斗导航”为主的物联网市场。但受原有下游客户需求大幅减少影响，物联网系列芯片产品销售收入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

5、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及服务实现收入5,428.22万元，比2017年下降0.93%，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13.57%。该项收入较为稳定，为公司贡献了一定的利润。

（二）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

2018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虽受多重因素的影响，但根据公司总体战略布局，结合市场发展趋势，公司仍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持续进行核心技术的研发，密切关注新的技术方向，及时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趋势进行新产品的规划与开发，同时，公司通过对重点领域进行聚焦、不断加强研发管理、优化研发流程，进一步提高了研发工作的效率。

1、在广播电视芯片市场，公司自主研发了针对广大偏远地区和农村市场的直播卫星高清芯片，以及针对城镇市场的4K超高清编解码芯片。

在直播卫星市场公司长期保持领先地位。新一代直播卫星高清电视市场的直播卫星高清芯片GK6202S及其方案成熟稳定，不仅能满足广大农村用户对高清视觉体验的需求，还支持国家对安全定位、发展自主操作系统TVOS的要求，是公司研发的第四代直播卫星机顶盒芯片。

公司从2016年就启动4K解码芯片的规划和预研工作，抢滩4K超高清市场。公司于报告期内正式研制成功首款4K超高清

编解码芯片GK6323。作为面向超高清市场推出的第一款芯片，GK6323不仅支持AVS2，还支持国密SM2/SM3/SM4加解密算法。

另外，在8K布局上公司也有着清晰的研发规划，目前广电总局正制定针对8K的新一代视频编解码标准AVS3.0，公司积极参与相关标准制定，相关8K芯片已经进入预研阶段。

2、在固态存储芯片市场，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通过国测和国密双认证的高性能SSD主控芯片GK2301在中国存储与数据峰会上摘得“2018年度闪存控制器金奖”。同时，公司从行业应用场景化入手，经过一年多的测试与生态适配，形成了自主可信、核心数据安全的端到端方案，基于GK2301面向行业市场的固态硬盘产品得以推出。报告期内，GK2301系列固态硬盘已与龙芯、飞腾、兆芯、海光等CPU平台厂商，以及中标麒麟、银河麒麟、中科方德等操作系统厂商进行了全面适配。与此同时，公司已与包括联想、曙光、浪潮、同方、长城、百信等国内主流整机企业展开深度合作，搭载公司固态硬盘的整机与服务器已规模进入各个行业市场。

另外，为保持公司在国产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市场的领先地位，面向未来的新一代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GK2302也已进入研发阶段，报告期内已实现成功流片。

3、在智能监控领域，为提升监控市场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布局第三代ISP技术研发，推出了采用H.265 编码格式的三款芯片GK7202/GK7205/GK7205S，整个产品覆盖从1080P到400万、500万像素的高分辨率格式。另外，公司已经进入到了第四代ISP图像处理技术预研阶段，并开始在“AI+安防”芯片上布局，在产品规划里加入了独立的神经网络单元进行算力加速，用设计更灵活化的产品来为行业不同应用需求提供解决方案。

4、在物联网芯片市场，公司也已经较早地进行了布局。公司研发的GK9501是一款高集成度北斗导航芯片。该芯片采用了射频基带一体化设计，具有高性能、高集成度、低功耗、低成本等特性，提供灵活的软件接口，大幅减少了用户的开发周期。2018年度，GK9501被列入首批高精度北斗芯片、终端和使用单位认证目录，同时凭借此款高性能北斗导航芯片，公司荣获“首批北斗车联网产品认证示范企业”。另外，公司基于新一代WiFi标准的路由器芯片及终端芯片已进入立项预研阶段。

（三）经营管理方面

公司不断调整和优化经营管理体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注重人才培养。

报告期内，公司向管理要效益，向效率要效益，一切以业务经营为先。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对原有的事业部进行整合，并新设了如行业业务中心、质量运营中心等业务部门，以更好的服务于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对人员进行了优化，积极引进高素质、有经验的人才，也对不适应公司发展节奏的人员进行末位淘汰。经过整合调整，公司凝聚力和战斗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为今后的业务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0,107,744.17	100%	411,751,765.92	100%	-2.83%
分行业					
集成电路	400,107,744.17	100.00%	411,751,765.92	100.00%	-2.83%
分产品					
广播电视系列产品	26,834,720.78	6.71%	73,034,501.13	17.74%	-63.26%
智能视频监控系列产品	44,911,025.52	11.22%	136,348,734.76	33.11%	-67.06%
固态存储系列产品	268,661,616.41	67.15%	80,936,307.04	19.66%	231.94%
物联网系列产品	5,418,183.68	1.35%	66,639,507.96	16.18%	-91.87%
集成电路研发、设计 及服务	54,282,197.78	13.57%	54,792,715.03	13.31%	-0.93%
分地区					
香港	92,420,220.31	23.10%	233,302,633.15	56.66%	-60.39%
广东	87,860,798.22	21.96%	118,438,990.97	28.76%	-25.82%
江苏	32,669,524.99	8.17%	32,584,547.84	7.91%	0.26%
浙江	54,449,810.73	13.61%	10,373,060.29	2.52%	424.92%
湖南	105,178,961.67	26.29%	8,328,446.85	2.02%	1,162.89%
台湾	0.00	0.00%	4,859,756.12	1.18%	-100.00%
北京	3,410,385.80	0.85%	1,593,162.40	0.39%	114.06%
四川	17,491,090.83	4.37%	1,339,207.05	0.33%	1,206.08%
福建	376,548.07	0.09%	619,044.45	0.15%	-39.17%
湖北	295,285.35	0.07%	177,646.15	0.04%	66.22%
日本	16,617.23	0.00%	85,035.60	0.02%	-80.46%
陕西	340,471.31	0.09%	45,885.05	0.01%	642.01%
安徽	0.00	0.00%	4,350.00	0.00%	-100.00%
山东	4,771,477.94	1.19%	0.00	0.00%	
贵州	804,275.86	0.20%	0.00	0.00%	

山西	22,275.86	0.01%	0.00	0.00%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集成电路	400,107,744.17	233,421,727.60	41.66%	-2.83%	-4.89%	-1.26%
分产品						
固态存储系列产品	268,661,616.41	171,877,377.94	36.02%	231.94%	302.27%	-11.18%
集成电路研发、 设计及服务	54,282,197.78	9,161,395.32	83.12%	-0.93%	-65.49%	31.57%
智能视频监控系 列产品	44,911,025.52	24,754,486.17	44.88%	-67.06%	-74.42%	15.87%
分地区						
湖南	105,178,961.67	81,834,224.59	22.20%	1,162.89%	1,687.61%	-22.84%
香港	92,420,220.31	86,118,541.95	6.82%	-60.39%	-40.26%	-31.39%
广东	87,860,798.22	31,129,360.63	64.57%	-25.82%	-55.79%	24.02%
浙江	54,449,810.73	8,590,376.55	84.22%	424.92%	27.87%	48.9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集成电路系列产品	销售量	pcs	13,168,381	37,085,889	-64.49%
	生产量	pcs	13,943,368	36,418,602	-61.71%
	库存量	pcs	2,331,551	1,573,132	48.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销售量和生产量变化主要系产品结构发生变化所致，库存量变化主要系产品迭代备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主营业务成本	晶圆成本	28,332,670.76	12.14%	158,072,214.22	64.41%	-82.08%
主营业务成本	封装费	6,942,787.53	2.97%	39,541,955.05	16.11%	-82.44%
主营业务成本	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及服务	18,146,699.35	7.77%	25,156,433.47	10.25%	-27.86%
主营业务成本	适配类芯片成本	73,553,718.48	31.51%	22,642,135.48	9.23%	224.85%
主营业务成本	固态硬盘成本	83,625,299.25	35.83%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货物	22,820,552.23	9.78%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转换经营思路，芯片业务比重降低，固态硬盘产品比重增加。在国产自主可控固态硬盘产品尚未有自主品牌之时，利用自身在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的领先优势，推出了面向行业市场的固态硬盘产品。所以与芯片相关的晶圆成本以及封装费降低，与固态硬盘产品相关的适配类芯片及固态硬盘成本相应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新设全资子公司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注册地江苏省常州市。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100%股权，注册地广东省深圳市。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BVI）在香港投资新设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新设湖南国科安视科技有限公司，持股70%，注册地湖南省长沙市。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新设海南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注册地海南省三亚市。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转换经营思路，在国产自主可控固态硬盘产品尚未有自主品牌之时，利用自身在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的领先优势，推出了基于公司自主开发的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面向行业市场的固态硬盘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固态硬盘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0,733.76万元。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10,062,733.9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7.4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9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2,417,274.16	25.60%
2	第二名	101,488,277.17	25.37%
3	第三名	52,854,946.72	13.21%
4	第四名	31,873,780.00	7.97%
5	第五名	21,428,455.86	5.36%
合计	--	310,062,733.91	77.5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1,103,844.1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3.9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9,443,164.52	30.39%
2	第二名	18,365,612.50	7.03%
3	第三名	15,289,561.00	5.85%
4	第四名	14,029,961.32	5.36%
5	第五名	13,975,544.80	5.35%
合计	--	141,103,844.14	53.9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14,328,584.63	25,654,323.64	-44.1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赠送减少
管理费用	48,054,765.06	38,575,980.25	24.57%	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	-10,945,977.05	12,764,469.46	-185.75%	报告期汇兑收益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	132,238,078.29	116,748,944.51	15.09%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注资的首家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国科微一直将科技创新作为公司发展的源动力，2018 年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创新水平，优化产品性能、满足市场要求和客户需要，保持公司技术领先的市场地位，国科微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累计投入研发经费15,668.07万元，约占营业收入的39.16%，较上年同期又增长了7.19个百分点，实现了连续3年增长。

2018年，公司在广播电视系列芯片产品方面继续完善直播卫星高清芯片GK6202S方案以迎接全国产标准高清市场，研制成功首款4K超高清编解码芯片GK6323；固态存储系列芯片产品方面，基于GK2301面向行业市场的固态硬盘产品得以推出，新一代固态存储控制器芯片GK2302也已进入研发阶段，报告期内已实现成功流片；智能视频监控系列芯片产品方面，积极布局第三代ISP技术研发，推出了采用H.265 编码格式的三款芯片GK7202/GK7205/GK7205S；国科微的自主研发的物联网定位芯片GK9501被列入首批高精度北斗芯片、终端和使用单位认证目录。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中心的建设，保证公司技术的领先水平，不断为公司后续发展储备内生增长动力，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促进研发成果的快速转换，通过强化自主创新持续夯实和深化企业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08	334	34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8.90%	71.98%	71.8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6,680,686.34	131,646,759.29	106,463,027.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16%	31.97%	21.7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4,442,608.05	16,743,795.53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5.60%	12.72%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54.47%	31.81%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14,960.40	499,898,926.64	-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632,127.20	411,356,244.10	3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17,166.80	88,542,682.54	-185.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70,736.34	151,225,013.74	-2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218,395.29	229,616,754.46	3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47,658.95	-78,391,740.72	13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20,408.35	220,441,096.16	-16.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58,580.19	11,069,895.07	10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61,828.16	209,371,201.09	-23.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883,474.61	210,170,287.57	-148.4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主要系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预付款的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变动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导致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主要系本期购买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加以及对外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以及偿付利息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当期净利润，主要系公司2018年度购买商品及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214,890.93	-19.7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4,131,251.30	27.38%	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30,641,300.00	59.38%	政府补助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52.50	0.00%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64,667,726.92	125.32%	政府补助	具有可持续性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6,155,995.85	26.19%	527,731,845.02	48.58%	-22.39%	购买商品及投资支付的款项增加
应收账款	216,159,567.15	13.28%	151,541,928.30	13.95%	-0.67%	
存货	114,945,716.70	7.06%	98,904,372.03	9.10%	-2.04%	
长期股权投资	88,872,473.99	5.46%	19,352,715.66	1.78%	3.68%	公司对合营企业以及对联营企业投资增加
固定资产	73,280,885.01	4.50%	78,030,232.70	7.18%	-2.68%	
在建工程	157,694.34	0.01%	157,694.34	0.01%	0.00%	
短期借款	183,509,500.00	11.28%			11.28%	公司融资需要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587,876.00		10,127,124.00		30,000,000.00		80,715,000.00
上述合计	40,587,876.00		10,127,124.00		30,000,000.00		80,715,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备用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2,774,105.44元，为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投资额提供保证金人民币3,500,000.00元，因物业合同纠纷司法冻结人民币147,200.00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63,318,948.74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研发及销售；	新设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无期限	集成电路	0.00	22,426,921.79	否	2018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对外投资公告》，2018-026
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收购	36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及并购贷款	无	2018年1月1日-2034年09月22日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0.00	7,512,067.23	否	2018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2018-085
GOKE MICRO ELECTRONIC	贸易	新设	318,948.74	100.00%	自有资金	无	无期限	贸易	0.00	22,581,315.73	否		

S LIMITE D（国科 微电子 有限公司）													
湖南芯 盛股权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投资	新设	103,000 ,000.00	40.55%	自有资 金	国家集 成电路 产业投 资基金 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鸿泰 基金投 资管理 有限公司	无期限	投资	0.00	-13,306, 265.05	否	2018 年 06 月 05 日	巨潮资 讯网， 《对外 投资暨 关联交 易公 告》， 2018-03 9
合计	--	--	563,318 ,948.74	--	--	--	--	--	0.00	39,214,0 39.7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总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7 年	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	20,937.12	12,507.81	19,364.51	0	0	0.00%	1,827.1	存放于募 集资金专	0

									户	
合计	--	20,937.12	12,507.81	19,364.51	0	0	0.00%	1,827.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87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 2017 年 6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941,167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8.48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36,941,096.1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共计 27,569,895.12 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371,201.04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 61025855_B01 号《验资报告》。

(二)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初始净额为 209,371,201.04 元，本年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 315,155.70 元，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50,164.41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为 193,645,083.24 元，本报告期内使用金额为 125,078,079.47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18,271,046.97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初始净额	209,371,201.0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142, 183, 806.33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25, 078, 079.47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25, 078, 079.47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加：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加：利息收入	315,155.70
理财收益	850,164.41
尚未使用的募集金额期末余额	18, 271, 046.9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 3 个银行专项账户，专项账户见“（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公司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17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入方式	余 额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	800164485509011	活期	3, 575, 447.7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	800164485509038	活期	11, 895, 800.6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	800164485509020	活期	2, 799, 798.57
合 计			18, 271, 046.9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六）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可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内，上述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	2017 年 长 安 （公司） 3 期	5,400.00	2018-01-17	2018-04-18	3.1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	2017 年 长 安 （公司） 3 期	2,300.00	2018-01-17	2018-04-18	3.1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	2017 年 长 安 （公司） 3 期	3,300.00	2018-01-17	2018-04-18	3.1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一代广播电视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6,281	6,281	4,100.77	6,070.61	96.6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2、智能视频监控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187	4,187	2,010.27	3,055.18	72.9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3、高性能存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0,469.12	10,469.12	6,396.76	10,238.72	97.8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937.12	20,937.12	12,507.8	19,364.5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937.12	20,937.12	12,507.8	19,364.51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不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IC 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	35,000,000.00	406,847,447.13	39,497,072.97	15,021,828.33	5,577,193.94	5,041,421.54
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 计算机软件的技术研发及销售;	100,000,000.00	30,509,337.55	22,426,921.79			22,426,921.79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IC 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	70,000,000.00	207,608,233.02	58,416,594.31	30,267,786.00	-20,344,592.56	-16,199,839.90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IC 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	20,000,000.00	4,492,995.60	30,174,658.58		-25,222,101.01	-25,222,101.01
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BVI)	子公司	贸易	318,948.74	107,961,775.20	23,169,932.05	180,419,217.73	23,831,212.36	22,581,315.73
湖南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254,000,000.00	217,951,150.50	214,087,477.73		-63,349,117.65	-37,912,522.2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2,426,921.79 元
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取得	报告期合并净利润 7,512,067.23 元
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国科	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2,567,020.11 元

微电子有限公司, BVI) 在香港投资新设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

公司坚定不移地走国产化、国际化道路,将公司定位打造一个面向国内市场,拥有国际体验、国际水平的国际化芯片公司。公司提出了“十年‘芯’起点,百年国科微”的愿景,通过实施核心竞争力战略和品牌战略,将公司打造成“国内顶尖、世界一流”的集成电路设计解决方案的领先提供商,并以行业领先的产品技术和专业化的团队、一流的产品质量、优质及时的服务等,提升“国科微”品牌的知名度。公司将深刻践行“智慧改变生活”的企业愿景,努力将国科微电子打造为深入人心的知名品牌。

（二）实现未来发展规划拟采取的措施

1、以业务发展为核心

公司2019年核心任务是聚焦业务,所有的工作都要围绕业务,以支撑业务开展为重点,一切有碍业务发展的因素,都将进行调整、剥离及优化。

2、技术和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利用既有的技术、产品、市场及品牌优势,在目前系统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重点开拓以广播电视、安防监控、固态存储领域为核心的产品市场,巩固和提高公司芯片产品在广播电视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并且始终保持市场敏感度,适时向其他集成电路领域拓展。

3、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

人才是公司第一核心资产,特别是在以脑力劳动为主导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人才聚集度和团队效率成为公司发展最核心的保障。为此,公司奉行“以人为本”用人理念,不断深化人才聚集、人才引进、人才培养成长的工作,建立一支素质过硬、技术一流的员工队伍。在经济全球化、人才全球化的背景下,吸引更多在行业内具有丰富经验和影响力的技术、经营管理领军人物,是公司面向全球,发展具有全球范围内的核心竞争力的基础。

未来,公司将持续做好人才规划工作,对企业持续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特别是产品研发和工艺人才要进行科学预测和规划,以满足企业战略发展的需要;采取自主培养与吸纳引进并举的措施,加大对人才开发的投入力度,利用内外各类资源培养人才,形成人才梯队;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以绩效管理、薪酬管理为主要内容的业绩管理体系,运用人才的引进、培训开发、生涯管理等方式方法,不断提升队伍的整体素质。

4、强流程,提效率,降成本

严抓管理,强化公司业务运作与管理的流程化、体系化、规范标准化建设,全力打造公司及各级团队的高战斗力。充分运用KPI管理,实现业务目标制订、过程管理与结果考核的闭环。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按预算内与预算外实施管控。推动建立公司流程管理体系,通过系统的改进,提高流程运作效率。

5、坚定不移地抓质量提升

全力提升产品品质与解决方案价值,用质量过硬的产品与解决方案打造国科微的金字招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美誉度。做为一个“客户至上”的产品与解决方案主导型公司,技术和产品质量是企业的生命,满足客户需求是公司业务开展的最高宗旨。

6、收投并举,打造生态圈

公司将持续关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的优质兼并标的,强化公司在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围绕现有业务,适当拓展公司的业务种类。此外,公司计划着力利用资本市场的资源优势,并寻找优秀的合作伙伴,成立合资平台,以快速发展现有业务和衍生业务,迅速抢占市场先机,扩大市场份额。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成长性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智能安防、固态存储、物联网等芯片的研发和销售。公司具有很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主营业务和产品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涉及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信息安全的关键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持续快速增长，但是，公司所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已高度市场化，竞争激烈，如果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管理水平、人才储备等内部因素不能适应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或国家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如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等外部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成长性带来不利影响。

2、保持持续创新能力的风险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业务，现已发展成为一家国内领先的IC设计企业，在广播电视系列芯片、智能监控系列芯片和固态存储系列芯片等多个业务板块取得了众多核心技术。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是企业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当前，该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技术创新及终端电子产品日新月异，公司只有持续不断地推出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新技术、新产品，才能保持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研发失败的风险

集成电路产业具有更新换代快的特点，公司在量产成熟产品的同时，需要预研下一代产品，以确保产品的领先性。此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确定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通过向市场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芯片产品以开拓市场空间。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及资金，一旦公司未能开发出符合技术要求的产品或开发出的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前期的投入将难以收回，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4、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本公司的核心技术的取得均立足于自主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核心机密。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由少数核心技术人员以及相互独立的多个核心技术研发团队掌握，存在技术泄密风险；目前本公司还有多项产品和技术正处于研发阶段，在新技术开发过程中，客观上也存在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失而造成技术泄密的风险；此外，公司的生产模式也需向委托加工商提供相关芯片版图，存在技术资料的留存、复制和泄露给第三方的风险。

5、Fabless 经营模式风险

Fabless模式即无晶圆生产线集成电路设计模式，是指企业只从事集成电路的设计业务，其余的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环节分别委托给专业的晶圆制造企业、封装企业和测试企业代工完成。相比IDM模式，Fabless模式下企业能够将资源更好地集中于设计，具有“资产轻、专业强”的特点。但是，采用Fabless模式容易受到行业整体生态环境的影响，如果晶圆制造企业、封装企业和测试企业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6、人力资源不足及人才流失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智力密集型行业，人才优势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本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队伍和优秀的核心技术人员，这是本公司持续技术创新和保持市场竞争优势的主要因素之一。若公司不能持续优化其激励制度和企业文化，将导致公司无法吸引到所需的高端人才，甚至导致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7、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自成立以来先后在多项核心技术上取得了重大突破。这些核心技术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虽然公司已采取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仍不能排除存在一些关键技术被竞争对手模仿或恶意起诉的可能性。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1,764,66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1,176,466.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177,329,901.9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18 年度公司（指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243,708.37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3,624,370.84 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 2017 年度现金股利 16,764,700.2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1,475,264.60 元，2018 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7,329,901.93 元。为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不断提高市场形象，确保股东有持续稳定的回报，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1,764,6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1,176,466.80 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在 2016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2、2017 年度，公司以总股本 111,764,6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6,764,700.20 元。本次权益分派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8 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 111,764,6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

额为11,176,466.8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6股，不送红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11,176,466.80	56,171,038.41	19.90%	0.00	0.00%	11,176,466.80	19.90%
2017 年	16,764,700.20	52,644,829.52	31.84%	0.00	0.00%	16,764,700.20	31.84%
2016 年	0.00	51,108,935.74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原“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	股份限售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对其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做出承诺：自国科微电子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人违反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人违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自动生效，有效期为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人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二）法人股东承诺 1、湘嘉投资承诺：公司法人股东湘嘉投资对其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做出承诺：自国科微电子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果国科微电子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国科微电子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国科微电子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法人股东湘嘉投资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公司违反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公司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公司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公司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公司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2、芯途投资承诺：公司法人股东芯途投资对其			
--	--	---	--	--	--

			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做出承诺：自国科微电子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果国科微电子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国科微电子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国科微电子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法人股东芯途投资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企业违反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国科微电子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2017 年 2 月，公司法人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对其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做出补充承诺，具体内容如下：本公司作为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微电子”）的股东，已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就本企业所持国科微电子股份锁定事项出具了《承诺书》。现本公司就 2015 年 12 月 30 日认购的国科微电子 882.3501 万股股份（以下简称“该部分股份”）的锁定事项进一步承诺如下：（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本公司取得该部分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上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公司法人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企业违反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	--	--	--	--	--

	陈志贤;傅军;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刘红旺;任华明;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建廷;余疆	股份限售承诺	1、亿盾投资承诺：公司法人股东亿盾投资对其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做出承诺：自国科微电子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2、芙蓉担保承诺：自国科微电子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公司法人股东芙蓉担保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自动生效，有效期为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	已履行完毕
--	---	--------	---	------------------	----------------------------------	-------

		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3、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傅军、刘红旺、陈志贤、任华明、余疆、徐建廷对其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分别做出承诺：自国科微电子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国科微电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人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人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傅军、刘红旺、陈志贤、任华明、余疆、徐建廷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人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人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4、作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包括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芯途投资、微湖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还承诺：本人在担任国科微电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时向国科微电子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国科微电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从国科微电子董事、监			
--	--	--	--	--	--

			事及高级管理职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国科微电子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科微电子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人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人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的薪酬的 50%及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双方确认，在国科微电子的重大事项上，乙方（指芯途投资）作为甲方（指向平）的一致行动人，应在所有重大事项的决策和行动上按照甲方的要求和安排与甲方保持一致，有责任和义务巩固甲方在国科微电子中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在本协议书有效期内，乙方或其授权代理人（包括由其委派、推荐或提名的国科微电子董事或监事）在与国科微电子有关的下列重大事项上与甲方保持一致行动，根据甲方的意思表示而作出意思表示：（1）？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行使表决权；（2）？向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行使提案权；（3）？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权。在协议书有效期内，乙方持有国科微电子的股份应按照甲方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锁定，如果未征得甲方或相关监管机关的同意，则乙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质押、委托管理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持有的国科微电子股份或与该股份有关的管理权、表决权，也不得由国科微电子回购其持有的国科微电子股份。有效期满之后，双方持有的国科微电子股份的转让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至国科微电子在证券市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满三年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原“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为了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向公司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为：本人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国科微电子主营业务（即广播电视、固态存储、安防监控、物联网等领域大规模集成电路与解决方案开发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通过国科	2017 年 07 月 12 日	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司”);向平	微电子从事除外)。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本人在持有国科微电子 5%以上股份期间(以下简称“承诺期间”),除本承诺书另有说明外,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除通过国科微电子)从事或介入与国科微电子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在承诺期间,本人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国科微电子现有或将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在承诺期间,如果由于国科微电子业务扩张导致本人的业务与国科微电子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则本人将通过停止竞争性业务、将竞争性业务注入国科微电子、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竞争性业务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果本人转让竞争性业务,则国科微电子享有优先购买权。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国科微电子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且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则本人违反承诺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人未将前述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本承诺书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承诺期间持续有效,除经国科微电子同意外不可变更或撤销。(二)避免资金占用、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为了避免资金占用,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向公司做出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微电子”)资金的情形。2、在国科微电子上市以后,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与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国科微电子的公司章程,行使股东和董事权利,履行股东和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国科微电子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在国科微电子上市后,本人将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			
--	--------	--	--	--	--

			企业与国科微电子之间的关联交易，并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采取适当措施消除与国科微电子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届时发生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公平交易，严格履行法律和国科微电子公司章程设定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并依法及时信息披露义务，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国科微电子及其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占用国科微电子资金，则本人违反承诺将所占用资金及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归还国科微电子；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未经国科微电子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而与国科微电子发生关联交易，或者关联交易有失公允给国科微电子导致损失的，则本人将相应关联交易产生的全部收益归属国科微电子。如果本人未将前述资金及利息或关联交易收益归还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或控制的国科微电子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或控制的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归还国科微电子的资金及利息和关联交易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原“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傅军；龚静；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姜黎；向平；徐泽兵；周士兵	IPO 稳定股价承诺	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发行人制定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该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自动生效，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三年。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发行人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如下：（一）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1、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应当按照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2、停止条件：在以下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者相关增持或者回购资金使用完毕，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二）稳定股价的措施。1、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自动生效，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三年	正常履行中

		相关法定程序后，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在董事会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有关议案及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包括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回购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的议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但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股东权益的，公司应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并将督促承诺事项涉及的股东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公司承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			
--	--	---	--	--	--

		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措施。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配合并按照要求制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控股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包括增持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增持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控股股东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自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一个会计年度内，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自发行人处取得的现金分红金额，但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配合并按照要求制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			
--	--	---	--	--	--

		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包括增持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增持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自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一个会计年度内，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和津贴合计金额的 30%，但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在本预案有效期内，新聘任的符合上述条件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在其获得书面提名前签署相关承诺。 4、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公司及有关方可以采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5、稳定股价措施的其他相关事项。（1）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上述有增持义务的人员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和/或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因任期届满未连选连任或被调职等非主观原因除外）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三）约束措施。1、公司未			
--	--	--	--	--	--

			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如公司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2、控股股东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如控股股东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控股股东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傅军；龚静；贺光平；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	其他承诺	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关于对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一）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对其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作出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3个月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公司股票已上市	2017年07月12日	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任公司;黄露华;黄新军;姜黎;金湘亮;刘爱明;饶育蕾;向平;徐泽兵;余峰;赵烨;周士兵	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3、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股东权益的,公司应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并将督促承诺事项涉及的股东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公司承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的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

		向平作出承诺：如果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国科微电子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按法定程序督促国科微电子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人将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相关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 3 个月内，本人将启动股份购回措施，发出购回要约。如公司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公司股票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内容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该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该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三个月内，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赔偿损失的金额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在本人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之前，国科微电子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扣留，用于赔偿投资者，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			
--	--	--	--	--	--

			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人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人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的薪酬的 50%及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四）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承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华泰联合证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从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原“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	其他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对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减持意向作出说明及承诺：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如果本人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自动生效，有效期为自生效之日起五年	正常履行中

		所持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平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人违反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人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人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人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2、湘嘉投资承诺。公司法人股东湘嘉投资对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减持意向作出说明及承诺：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如果本公司所持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法人股东湘嘉投资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公司违反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公司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公司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公司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公司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3、芯途投资承诺。公司法人股东芯途投资对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减持意向作			
--	--	--	--	--	--

			出说明及承诺：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如果本公司所持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国科微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法人股东芯途投资对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本企业违反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则本企业违反承诺转让国科微电子股份所得的收益归国科微电子所有；如果本企业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国科微电子，则国科微电子有权冻结本企业持有的国科微电子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应交给国科微电子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永新县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公司法人股东亿盾投资对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减持意向作出说明及承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自动生效，有效期为其首发前所获得股票减持完毕止	正常履行中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法人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对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减持意向作出说明及承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自动生效，有效期为其首发前所获得股票减持完毕止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1,541,928.30
应收账款	151,541,928.30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11,968,019.12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1,968,019.12		
应付利息	-	其他应付款	16,958,797.28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6,958,797.28		
应付票据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7,953,464.43
应付账款	97,953,464.43		
管理费用	155,324,924.76	管理费用	38,575,980.25
		研发费用	116,748,944.51

2、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期末影响金额
见注1。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11,173,254.27
		利润表项目	
		资产减值损失	11,173,254.2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未分配利润	-11,173,254.27
		盈余公积	-570,893.57

注1: 本公司原对2017年及以前年度坏账计提方法为3个月以内(含3个月)不计提坏账准备, 3个月至1年(含1年)坏账计提比例5%; 1-2年(含2年)坏账计提比例为20%, 2-3年(含3年)坏账计提比例为50%, 3年以上坏账计提比例为100%,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产品类型及目标市场均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产品类型由原来的单一广播电视系列产品,发展成为汇集广播电视系列产品、智能视频监控系列产品、固态存储系列产品及物联网系列产品的四大类产品系列;目标市场也由原来单一的招标市场,发展成为面向招标市场、消费级市场、党政市场、行业级市场及特殊市场的全市场类型覆盖。为了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上述变化对财务及经营情况的影响,公司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力求财务核算准确的原则,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同时参考同类上市公司的会计估计情况,对公司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进行变更。自2018年1月1日起,6个月以内(含6个月)不计提坏账准备,6个月至1年(含1年)坏账计提比例5%; 1-2年(含2年)坏账计提比例为10%, 2-3年(含3年)坏账计提比例为30%, 3-4年(含4年)坏账计提比例为80%, 4

年以上坏账计提比例为100%。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设全资子公司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注册地江苏省常州市。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100%股权，注册地广东省深圳市。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BVI）在香港投资新设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新设湖南国科安视科技有限公司，持股70%，注册地湖南省长沙市。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新设海南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注册地海南省三亚市。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传金、周炳焱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芯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相同人员担任董事	提供服务及出售固定资产	授权专利技术使用/提供研发设备	合同定价	按市场价格	4,471.58	100.00%	8,000	否	现金结算	不适用	2018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8-054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有相同人员担任高管	接受服务	技术开发服务	合同定价	按市场价格	550	100%	2,300	否	现金结算	不适用	2018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8-007

合计	--	--	5,021.58	--	10,3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履行金额未超过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湖南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25400 万元	21,795.12	21,408.75	-3,791.25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地址	面积 (㎡)	租金 (元/月)	承租日期	用途
1	成都国科微电子 有限公司	东方希望集团 成都有限公司	B座5层501-522室、茶水间室, 6层601-608室、开水室	3052	170912	2017/7/1-2019/6/30	办公
2	湖南国科微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希望集团 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高朋大道3号东方希望大 厦A座105、106室	217	14539.	2018.6.1-2019.6.30	办公
3	湖南国科微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航天科技 创新研究院	深圳市高新区南区科技南十路 6号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 大厦D座三层301-309	899.31	98924.1	2017/8/1-2018/7/31	办公
				899.31	107917.2	2018/8/1-2019/7/31	办公
4	湖南国科微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工业 开发总公司 (有限)	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内田林路 487号26号楼201、202室	1,783.66	201278.6	2017/4/1-2018/3/31	办公
					207246.4	2018/4/1-2019/3/31	
5	湖南国科微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职工之家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路1号,中 国职工之家C座商务间1702室	55	620?/?	2018/1/25-2018/8/31	办公
6	湖南国科存储科 技有限公司	长沙中电软件 园有限公司	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长 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1503房	110	免租	2017/7/13-2018/7/12	办公
						2018/7/13-2019/7/12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1,000	0	0
合计		11,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建支行	银行	保证收益型产品	11,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1月17日	2018年04月18日	信用等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或金融工具；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上述类型资产的信托计划、资产管理	协议约定	3.10%	85.02	85.02	已收回	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9月8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

							理计划等 固定 收益 类金 融资 产									公 告》， 2017- 016
合计			11,000	--	--	--	--	--	--	85.02	85.02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效益，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单独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

2、职工权益保护：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员工的切身和合法权益；公司拥有健全和完善的党委、工会和职工代表大会组织机构，代表和维护职工权益。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公司深刻了解客户、供应商的重要性。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根本，充分尊重并保护客户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交易原则，重视与供应商的共赢关系，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推行公开招标和采购，公司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以保证供应商的合理合法权益，与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提升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严格按照客户要求，不断提高产品的美誉度和客户满意度，为客户提供安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通过与客户互访沟通、技术交流、满意度。

4、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823,501	75.00%				-38,067,520	-38,067,520	45,755,981	40.94%
1、国家持股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7,647,026	15.79%				-17,647,026	-17,647,026	0	
3、其他内资持股	66,176,475	59.21%				-20,420,494	-20,420,494	45,755,981	40.9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9,646,550	44.42%				-11,688,225	-11,688,225	37,958,325	33.9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529,925	14.79%				-8,732,269	-8,732,269	7,797,656	
4、外资持股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941,167	25.00%				38,067,520	38,067,520	66,008,687	59.06%
1、人民币普通股	27,941,167	25.00%				38,067,520	38,067,520	66,008,687	59.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4、其他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1,764,668	100.00%				0	0	111,764,66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7月11日，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傅军、刘红旺、陈志贤、任华明、余疆、徐建廷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详见

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2、2018年12月29日，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24,492,300	0	0	24,492,300	首次公开发行承诺	2020年07月11日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466,025	0	0	13,466,025	首次公开发行承诺	2020年07月11日
向平	5,074,200	0	0	5,074,200	首次公开发行承诺	2020年07月11日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7,647,026	17,647,026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年07月11日；2018年12月29日
永新县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34,500	10,534,500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年07月11日
傅军	3,631,275	907,819	0	2,723,456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年07月11日，部分股份处于质押冻结状态，该部分股份

						需自解除质押冻结后，方可上市流通
刘红旺	3,304,275	3,304,275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 年 07 月 11 日
陈志贤	2,034,075	2,034,075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 年 07 月 11 日
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1,153,725	1,153,725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 年 07 月 11 日
任华明	945,675	945,675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 年 07 月 11 日
余疆	783,900	783,900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 年 07 月 11 日
徐建廷	756,525	756,525	0	0	按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除限售	2018 年 07 月 11 日
合计	83,823,501	38,067,520	0	45,755,98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17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0,52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1%	24,492,300	无变化	24,492,300	0	质押	10,000,00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9%	17,647,026	无变化	0	17,647,026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5%	13,466,025	无变化	13,466,025	0	质押	9,000,000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3%	10,534,500	无变化	0	10,534,500	质押	7,040,000
向平	境内自然人	4.54%	5,074,200	无变化	5,074,200	0		
傅军	境内自然人	2.44%	2,723,475	减持 907,800 股	2,723,456	19	质押	1,910,000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2.42%	2,700,000	增持 200,000 股	0	2,700,000		
刘红旺	境内自然人	2.12%	2,371,575	减持 932,700 股	0	2,371,575		
赵吉	境内自然人	2.06%	2,300,000	增持 400,000 股	0	2,300,000		
王春江	境内自然人	1.48%	1,657,500	增持 1,575,200 股	0	1,657,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平先生 100%持股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与向平先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未知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7,647,026	人民币普通股	17,647,026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34,500
赵建平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刘红旺	2,371,575	人民币普通股	2,371,575
赵吉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王春江	1,6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7,500
项爱敏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6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600
喻肖戈	5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5,500
申泽西	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喻肖戈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1,9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3,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5,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向平	2007 年 04 月 26 日	91430100661657341P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军民融合服务;军民融合技术开发、推广;集成电路装备制造;科技企业技术扶持服务;高新技术企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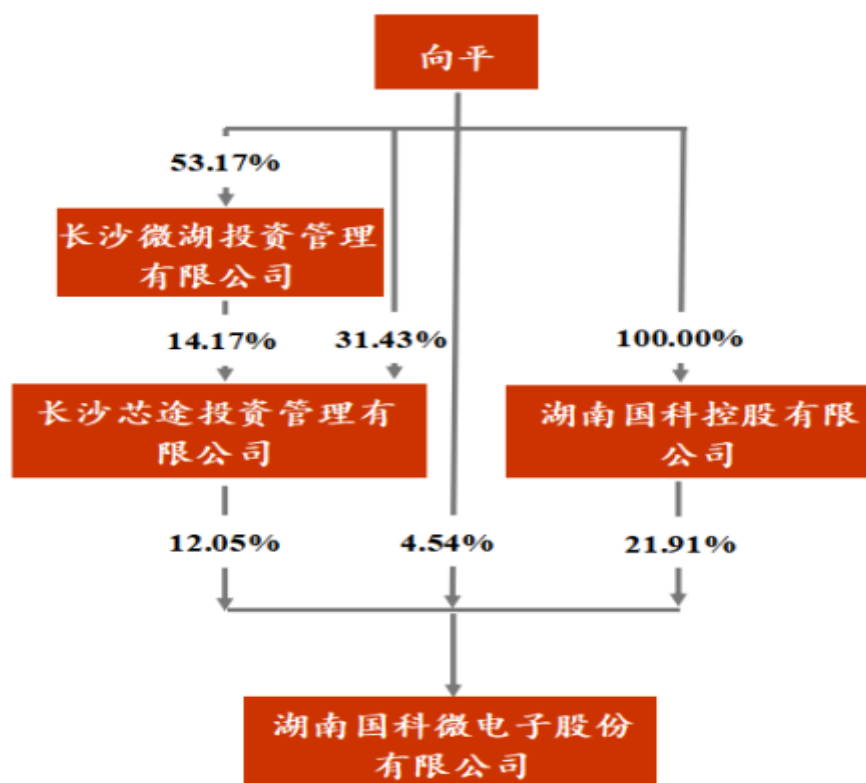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向平	本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王占甫	2014 年 09 月 26 日	9872000 万人民币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蔡军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680 万人民币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实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向平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5,074,200	0	0	0	5,074,200
赵烨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周士兵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徐泽兵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饶育蕾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5	2015 年 12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金湘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5 年 12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刘爱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5 年 12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黄新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9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叶文达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黄露华	监事	现任	女	36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0	0	0	0	0
龚静	副总经	现任	女	44	2015 年	2021 年	0	0	0	0	0

	理、财务总监				09月29日	10月28日					
黄然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18年04月23日	2021年10月28日	0	0	0	0	0
陈若中	总经理	离任	男	50	2018年01月25日	2018年10月29日	0	0	0	0	0
余峰	监事	离任	男	32	2015年12月15日	2018年09月28日	0	0	0	0	0
贺光平	董事	离任	男	58	2015年09月29日	2018年01月25日	0	0	0	0	0
傅军	董事、总经理	离任	男	48	2015年09月29日	2018年01月25日	3,631,275	0	907,800	0	2,723,475
姜黎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15年09月29日	2018年04月23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705,475	0	907,800	0	7,797,67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傅军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1月25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贺光平	董事	离任	2018年01月25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姜黎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4月23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陈若中	总经理	解聘	2018年10月29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余峰	监事	离任	2018年09月28日	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向平，男，1971年7月出生。1995年至1997年，任网络报社华南版主编；1997年至2000年，任中国科学院科学时报社深圳记者站站长；2000年至2004年，任中国科学院科学时报社经营中心副总经理；2008年就职于国科微，历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赵烨，男，1980年7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06年10月至2010年1月任北京挺立专利事务所经理；2010年5月至2014年9月在华人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担任投资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职于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投资二部高级投资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江苏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苏州国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2月至今任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士兵，男，1968年3月出生，硕士学历。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专业，硕士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成都计算所自动控制专业。1994年8月至1995年6月，就职于深圳国兴微电子公司，担任工程师；1995年6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监；2009年8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长运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4年3月，加入国科微，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COO。

徐泽兵，男，1976年8月出生，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2年，任深圳市博源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就职于国科微，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饶育蕾，女，1964年4月出生，博士学历。1988年至1994年，就职于中南工业大学管理工程系，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1994年至2000年任中南工业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1997年至2005年，任中南大学金融系主任；2000年至今任中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6年至今任中南大学金融创新研究中心主任；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金湘亮，男，1974年9月出生，博士学历。2004年9月至2008年12月任北京思比科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0年1月在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以博士后身份从事科研工作；曾任湘潭大学教授；曾任湘潭大学微光电与系统集成湖南工程实验室主任；2015年6月至今担任湖南省集成电路产业联盟副理事长；现任湖南师范大学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教授、博导。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爱明，男，1971年12月出生，博士学历，注册会计师。1994年7月至1996年2月，任湖南省皮革集团公司助理会计师；1996年3月至今就职于中南大学商学院，现任中南大学商学院副教授；2013年8月至今在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起任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新军，男，1980年12月出生，通信工程专业，硕士学历。2005年5月至2008年5月，任日本芝测公司北京代表处工程师；2008年6月就职于国科微，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市场经理。

叶文达，女，1984年12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2009年7月至2015年3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助理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9月任工银租赁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5年10月至2017年2月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管理部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黄露华，女，1983年11月出生，专科学历。2005年5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广东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助理；2009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湖南红星通程圣帝罗兰专柜店长；2010年4月就职于国科微，现任公司监事。

龚静，女，1975年11月出生，区域经济专业，硕士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9月，任长沙高新区隆平高科技园管委会财务科科长；2008年10月就职于国科微，历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黄然，男，1985年6月出生，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11-2013年任浙江美福石化有限公司经营部采购主管；2013年2月起就职于国科微，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向平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04月		否

			26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烨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是
赵烨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赵烨	江苏芯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赵烨	苏州国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赵烨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赵烨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赵烨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赵烨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金湘亮	湖南师范大学	教授			是
金湘亮	江苏芯力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金湘亮	湘潭芯力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金湘亮	湖南静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首席科学家兼董事			
饶育蕾	中南大学	教授			是
饶育蕾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饶育蕾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爱明	中南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			是
刘爱明	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刘爱明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爱明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叶文达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奖金和津贴构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中，赵烨、叶文达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每年领取津贴，除津贴外，独立董事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同时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收入，也未享受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向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现任	68.06	否
赵烨	董事	男	39	现任	0	是
周士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77.7	否
徐泽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51.48	否
饶育蕾	独立董事	女	55	现任	10	否
金湘亮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10	否
刘爱明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0	否
黄新军	监事会主席	男	39	现任	38.44	否
叶文达	监事	女	35	现任	0	是
黄露华	监事	女	36	现任	10.89	否
龚静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61.11	否
黄然	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35.74	否
陈若中	总经理	男	50	离任	52.62	否
余峰	监事	男	32	离任	0	是
贺光平	董事	男	58	离任	0	是
傅军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离任	39.64	否
姜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离任	46.75	否
合计	--	--	--	--	512.4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7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4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308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21
管理类人员	29
支撑人员	52
合计	4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132
本科	247
大专及以下	63
合计	447

2、薪酬政策

公司制订了薪酬管理规定，对员工薪酬的构成、薪资确定和审视及调整、薪资核算发放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根据公司制定的薪酬管理规定，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年度奖金、特殊岗位补贴组成。公司的基本工资管理遵循“以岗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的管理原则。在公司财务支付能力允许前提下，员工的基本工资根据员工的岗位职责、绩效表现及工资水平进行评定。原则上年度绩效考核结束后，人力资源部组织部门完成工资水平分析与审视工作，若需进行工资调整的，由公司管理团队审议批准。

3、培训计划

公司每年制定培训计划，从培训需求制定到培训实施和培训效果反馈，全体系开展培训工作。从培训类型上分为入职培训、在岗培养和导师制，2018年智能多媒体事业部、存储事业部、中央研究院、行业业务中心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定期/不定期开展了技术培训。从人员类别上，分为基层培训、中高层培训和新员工入职培训，2018年举办了2期中高层管理培训、面试官培训、全年度的新员工入职培训。同时，根据培训的内容，采取在岗培养和外派培训相结合的方式，2018年智能多媒体事业部员工在部门内部开展了跨区域的在岗培养，效果良好。

同时，公司提供业界前沿技术的挑战性工作机会，帮助员工迅速成长并不断提高专业研发水平。产品研发涉及从前端到

后端各个领域，员工在术业专攻的基础上，能够充分施展自己的才能，全面发展自己。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形成了合理的分工和制衡，保证了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机构设置和运行机制的有效和规范。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重大决策事项，如批准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修改公司章程等，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议事程序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确保公司重大、重要经营事项得以正确决策并运营。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成员全部由董事（含独立董事）组成，并对相关职责进行了划分与规范，专门委员会有利于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通过协调、管理、监督各职能部门及子公司行使经营管理权力，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转。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基础上，以努力完成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合理设置了各业务与职能部门，组织结构体系健全、完整。公司通过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各部门、层级的职责与权限，建立了监督与检查制度，确保各部门、层级责、权、利的匹配，保证了董事会与管理层的决策与指令得以顺利贯彻与执行。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依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合规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在银行开立了独立的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需要独立地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也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相应的经营管理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及运作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制与被控制关系；亦不存在混合经营和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及管理系统，自主经营，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以及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55%	2018 年 01 月 25 日	2018 年 01 月 26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03）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4.32%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31）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52%	2018 年 06 月 20 日	2018 年 06 月 21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43）巨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29%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8 年 09 月 29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6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29%	2018 年 10 月 29 日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76)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76%	2018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12 月 15 日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89)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饶育蕾	8	3	5	0	0	否	6
金湘亮	8	3	5	0	0	否	6
刘爱明	8	3	5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在2018年度工作中,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并累计安排了十天以上的时间亲自到公司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调查,认真履行应有的监督职能,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利润分配、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情况、续聘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1、2018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就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选举周士兵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事项或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8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就议案《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8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事项或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8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就《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等事项或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度,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完善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8年度,共召开4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聘任公司总经理、选举周士兵先生为公司董事、聘任董事会秘书、选举叶文达女士为公司监事以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时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公司监事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2018年度,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公司批准报出2017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报告、《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2018年度,共召开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计等相关

事项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B.公司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C.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D.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A.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B.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C.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D.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体系失效；E.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整改；F.公司遭受证监会处

	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业务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A.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致失误；B.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C.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D.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E.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F.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影响：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错报 $\geq$ 经营收入的 1%，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的 1%；2、重要缺陷影响：利润总额 $1\%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3\%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的 $0.3\% \leq$ 错报 $<$ 经营收入的 1%，所有者权益的 $0.3\%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的 1%；3、一般缺陷影响：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3%，错报 $<$ 经营收入的 0.3%，错报 $<$ 所有者权益的 0.3%。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损失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的，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的 $0.3\% \leq$ 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的，为重要缺陷；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3%的，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证天通（2019）证审字第 170100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传金，周炳焱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19）证审字第1701002号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微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科微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科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2018年度，国科微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400,107,744.17元。营业收入是国科微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的确认对国科微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对国科微公司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国科微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

（4）抽样对客户进行了函证，包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以及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进行函证；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政府补助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 政府补助”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政府补助”所示，2018年度，国科微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款95,309,026.92元，确认收益95,309,026.92元，占了本期利润总额的184.69%，为本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政府补助的真实性以及款项性质对审计很重要。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国科微公司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检查政府拨款文件、收款凭证、银行流水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2) 分析补助款项的用途，判断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以及是否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3) 检查政府补助账务处理的准确性、及时性，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检查作为补助对象的相关费用性支出的发生和计入损益的情况；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检查该等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是否正确；

(4) 获取财务报表，检查财务报表中对政府补助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正确。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科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科微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科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科微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科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科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科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科微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

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当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传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炳焱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155,995.85	527,731,845.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6,159,567.15	151,541,928.30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6,159,567.15	151,541,928.30
预付款项	60,308,289.57	1,223,897.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7,044,734.92	11,968,019.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945,716.70	98,904,372.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32,384.09	10,878,551.99
流动资产合计	896,746,688.28	802,248,613.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715,000.00	40,587,87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872,473.99	19,352,715.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280,885.01	78,030,232.70
在建工程	157,694.34	157,694.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349,656.02	89,994,990.79
开发支出	24,442,608.05	
商誉	299,825,844.80	
长期待摊费用	13,015,133.96	12,493,29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7,230.74	4,217,011.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27,703.91	39,202,303.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0,364,230.82	284,036,119.91
资产总计	1,627,110,919.10	1,086,284,733.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509,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043,898.90	97,953,464.43
预收款项	4,060,718.65	59,788.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654,122.89	5,987,886.05
应交税费	6,758,790.83	1,202,995.54
其他应付款	375,986,467.08	16,958,797.28
其中：应付利息	373,660.65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1,698.50
流动负债合计	608,013,498.35	122,354,630.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04,466.72	3,943,787.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04,466.72	3,943,787.60
负债合计	621,517,965.07	126,298,417.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764,668.00	111,764,6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9,874,916.69	692,781,56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534,063.96	-442,945.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492,303.22	15,867,932.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3,884,590.95	148,102,62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550,542.82	968,073,844.78
少数股东权益	-19,957,588.79	-8,087,528.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592,954.03	959,986,31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7,110,919.10	1,086,284,733.68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洁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268,181.43	485,267,52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4,333,525.51	90,772,648.34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4,333,525.51	90,772,648.34
预付款项	28,265,529.87	1,057,836.38
其他应收款	259,823,763.64	55,860,882.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748,197.21	66,889,345.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0,131.49	4,310,416.86
流动资产合计	743,979,329.15	704,158,657.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715,000.00	40,587,87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4,191,422.73	119,352,715.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454,842.05	73,531,233.18
在建工程	157,694.34	157,694.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445,639.08	75,889,809.78
开发支出	16,850,115.9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24,341.05	8,827,89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7,752.17	1,312,66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62,836.91	35,102,303.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6,169,644.31	354,762,191.13
资产总计	1,240,148,973.46	1,058,920,848.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509,5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315,829.44	50,487,686.49
预收款项	580,595.69	42,649.00
应付职工薪酬	3,570,870.86	2,806,565.87
应交税费	3,303,602.48	847,502.70
其他应付款	15,335,873.55	18,903,225.61
其中：应付利息	373,660.6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616,272.02	73,087,62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56,500.00	3,943,787.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56,500.00	3,943,787.60
负债合计	222,572,772.02	77,031,417.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764,668.00	111,764,6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9,874,916.69	692,781,56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114,411.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492,303.22	15,867,932.38
未分配利润	177,329,901.93	161,475,264.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7,576,201.44	981,889,43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0,148,973.46	1,058,920,848.5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0,107,744.17	411,751,765.92

其中：营业收入	400,107,744.17	411,751,765.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5,709,364.25	445,381,749.50
其中：营业成本	233,421,727.60	245,412,738.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80,934.42	4,594,692.99
销售费用	14,328,584.63	25,654,323.64
管理费用	48,054,765.06	38,575,980.25
研发费用	132,238,078.29	116,748,944.51
财务费用	-10,945,977.05	12,764,469.46
其中：利息费用	6,001,379.23	422,315.91
利息收入	3,332,994.19	2,575,407.31
资产减值损失	14,131,251.30	1,630,600.43
加：其他收益	64,667,726.92	30,646,236.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14,890.93	42,517,901.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14,890.93	-3,392,055.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1,638.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62,853.97	39,534,154.20
加：营业外收入	30,641,300.00	7,256,103.01
减：营业外支出	252.50	5,02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03,901.47	46,785,232.21
减：所得税费用	6,732,636.15	915,371.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71,265.32	45,869,861.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71,265.32	45,869,861.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71,038.41	52,644,829.52
少数股东损益	-11,299,773.09	-6,774,968.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06,722.49	-311,105.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77,009.48	-613,999.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77,009.48	-613,999.9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114,411.6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2,597.88	-613,999.9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0,286.99	302,894.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277,987.81	45,558,755.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48,047.89	52,030,829.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70,060.08	-6,472,074.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	0.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洁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83,509,889.43	329,297,499.89
减：营业成本	54,673,358.27	196,482,197.01
税金及附加	3,636,565.84	4,475,021.96
销售费用	11,520,298.88	22,867,196.92
管理费用	36,054,658.04	30,926,834.97
研发费用	84,518,580.61	76,283,621.44
财务费用	-7,556,970.24	9,362,133.87
其中：利息费用	5,993,879.98	101,637.83
利息收入	3,240,784.50	2,544,619.36
资产减值损失	8,180,865.33	1,117,808.47
加：其他收益	58,673,954.36	30,640,716.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50,307.73	42,517,901.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50,307.73	-3,392,055.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1,638.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217,817.39	60,941,303.03
加：营业外收入	641,300.00	6,231,703.0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59,117.39	67,173,006.04
减：所得税费用	1,615,409.02	3,717,681.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43,708.37	63,455,324.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43,708.37	63,455,324.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14,411.6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14,411.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114,411.6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358,119.97	63,455,324.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616,926.92	433,162,741.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52,205.63	35,119,716.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45,827.85	31,616,46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14,960.40	499,898,92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7,111,737.95	238,098,646.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306,860.31	101,088,41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94,040.84	15,739,24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19,488.10	56,429,94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632,127.20	411,356,24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17,166.80	88,542,682.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83,124.46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87,611.88	151,223,0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70,736.34	151,225,013.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16,718,395.29	49,616,754.46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500,000.00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218,395.29	229,616,754.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47,658.95	-78,391,740.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08.35	220,441,096.1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08.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509,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20,408.35	220,441,096.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58,580.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9,89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58,580.19	11,069,89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61,828.16	209,371,20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522.98	-9,351,855.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883,474.61	210,170,28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618,165.02	311,447,87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734,690.41	521,618,165.0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583,047.20	359,557,589.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55,222.48	25,022,287.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15,120.84	30,560,96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753,390.52	415,140,847.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624,515.63	176,910,500.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878,740.54	40,787,64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93,503.17	15,637,16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298,653.39	49,604,16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795,412.73	282,939,48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42,022.21	132,201,365.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66,167.58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50,164.41	151,223,0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16,331.99	151,225,013.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718,262.07	32,799,57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818,948.74	1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537,210.81	307,799,57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20,878.82	-156,574,565.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441,096.1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509,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09,500.00	220,441,096.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58,58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9,89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58,580.19	11,069,89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50,919.81	209,371,20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4,990.56	-7,934,829.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306,971.78	177,063,171.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153,847.77	302,090,676.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846,875.99	479,153,847.7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764,668.00				692,781,566.34		-442,945.52		15,867,932.38		148,102,623.58	-8,087,528.71	959,986,316.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64,668.00				692,781,566.34		-442,945.52		15,867,932.38		148,102,623.58	-8,087,528.71	959,986,31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93,350.35		10,977,009.48		3,624,370.84		35,781,967.37	-11,870,060.08	45,606,637.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77,009.48				56,171,038.41	-11,870,060.08	55,277,987.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23,284.29								3,023,284.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23,284.29								3,023,284.2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24,370.84		-20,389,071.04			-16,764,70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24,370.84		-3,624,370.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64,700.20			-16,764,700.2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070,066.06								4,070,066.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4,668.00				699,874,916.69		10,534,063.96		19,492,303.22		183,884,590.95	-19,957,588.79	1,005,592,954.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23,501.00				515,949,465.68		171,054.47		9,522,399.88		101,803,326.56	-1,615,454.45	709,654,29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23,501.00				515,949,465.68		171,054.47		9,522,399.88		101,803,326.56	-1,615,454.45	709,654,29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7,941,167.00				176,832,100.66		-613,999.99		6,345,532.50		46,299,297.02	-6,472,074.26	250,332,02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3,999.99				52,644,829.52	-6,472,074.26	45,558,755.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41,167.00				184,453,318.38								212,394,485.3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941,167.00				181,430,034.09								209,371,201.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23,284.29								3,023,284.2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45,532.50		-6,345,532.50		
1．提取盈余公积									6,345,532.50		-6,345,532.50		

									32.50		32.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621,217.72								-7,621,217.7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4,668.00				692,781,566.34		-442,945.52		15,867,932.38		148,102,623.58	-8,087,528.71	959,986,316.0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764,668.00				692,781,566.34				15,867,932.38	161,475,264.60	981,889,43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64,668.00				692,781,566.34				15,867,932.38	161,475,264.60	981,889,431.32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7,093,350.35		9,114,411.60		3,624,370.84	15,854,637.33	35,686,770.12
（一）综合收益总 额							9,114,411.60			36,243,708.37	45,358,119.97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3,023,284.29						3,023,284.29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3,023,284.29						3,023,284.2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24,370.84	-20,389,071.04	-16,764,70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24,370.84	-3,624,370.84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6,764,700.20	-16,764,700.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070,066 .06						4,070,066 .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4, 668.00				699,874,9 16.69		9,114,411 .60		19,492,30 3.22	177,329 ,901.93	1,017,576 ,201.4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23,501.00				515,949,465.68				9,522,399.88	104,365,472.14	713,660,838.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23,501.00				515,949,465.68				9,522,399.88	104,365,472.14	713,660,838.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41,167.00				176,832,100.66				6,345,532.50	57,109,792.46	268,228,592.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455,324.96	63,455,324.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41,167.00				184,453,318.38						212,394,485.3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941,167.00				181,430,034.09						209,371,201.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23,284.29						3,023,284.29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345,532.50	-6,345,53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45,532.50	-6,345,532.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621,217.72						-7,621,217.7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4,668.00				692,781,566.34				15,867,932.38	161,475,264.60	981,889,431.3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是湖南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由长沙赛拓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自然人虞仁荣于2008年9月共同出资设立。

2010年9月，湖南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国泰微电子有限公司。2011年9月，湖南国泰微电子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2015年9月29日，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7年6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87号文的核准，2017年7月12日公司公开发行27,941,167.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823,501.00元，根据修改后的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7,941,16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764,668.00元。

注册地址为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法定代表人向平。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性质是集成电路设计，主要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的设计、产品开发、生产及销售；电子产品、软件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服务及以上商品进出口贸易。

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包括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国科微公司）、湖南国科存储

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国科存储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捷星科技公司）、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简称BVI公司）、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国科微公司）等共5家子公司。报告期内新增1家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除现金流量表按照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外，其余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应收款项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

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基本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由本公司编制而成。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股东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中项目下单独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

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2、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

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年末余额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押金和保证金和军工款项等资产状态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00%	0.0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债务人资不抵债、濒临破产、债务重组、兼并收购及其他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形。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

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本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有充分证据表明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②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年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装修	年限平均法	10 年	0%	1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的确认真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3-10年
专利技术	10年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5）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6）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

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
芯片光罩费用	3年
模具	3年
网络搭建	3年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短期带薪缺勤；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8）其他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如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未向职工提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

在满足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

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本公司商品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由购货方签收确认时，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以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3、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让渡现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计入财务费用减项。

25、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下述情况除外：

(1) 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

(2)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范围：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可选择的估值技术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3、公允价值的初始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

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应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一般除下列情况外，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相等：

(1) 交易发生在关联方之间。但公司有证据表明该关联方交易是在市场条件下进行的除外。

(2) 交易是被迫的。

(3) 交易价格所代表的计量单元不同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的计量单元。

(4) 交易市场不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

除特别规定外，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时，将该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及管理费用等进行调整列式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1,541,928.30
应收账款	151,541,928.30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11,968,019.12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1,968,019.12		
应付利息		- 其他应付款	16,958,797.28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6,958,797.28		
应付票据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7,953,464.43
应付账款	97,953,464.43		

管理费用	155,324,924.76	管理费用	38,575,980.25
		研发费用	116,748,944.5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本公司原对 2017 年及以前年度坏账计提方法为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不计提坏账准备，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坏账计提比例 5%；1-2 年（含 2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20%，2-3 年（含 3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50%，3 年以上坏账计提比例为 100%，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产品类型及目标市场均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产品类型由原来的单一广播电视系列芯片，发展成为汇集广播电视系列芯片、智能视频监控系列芯片、固态存储系列芯片及物联网系列芯片产品的四大类产品系列；目标市场也由原来单一的招标市场，发展成为面向招标市场、消费级市场、党政市场、行业级市场及特殊市场的全市场类型覆盖。为了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上述变化对财务及经营情况的影响，公司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力求财务核算准确的原则，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同时参考同类上市公司的会计估计情况，对公司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进行变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计提坏账准备，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坏账计提比例 5%；1-2 年（含 2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8 年 01 月 01 日	

10%，2-3 年（含 3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30%，3-4 年（含 4 年）坏账计提比例为 80%，4 年以上坏账计提比例为 100%。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期末（本期）影响金额
见注1。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11,173,254.27
		利润表项目	
		资产减值损失	11,173,254.2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未分配利润	-11,173,254.27
		盈余公积	-570,893.57

注1：本公司原对2017年及以前年度坏账计提方法为3个月以内（含3个月）不计提坏账准备，3个月至1年（含1年）坏账计提比例5%；1-2年（含2年）坏账计提比例为20%，2-3年（含3年）坏账计提比例为50%，3年以上坏账计提比例为100%，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产品类型及目标市场均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产品类型由原来的单一广播电视系列产品，发展成为汇集广播电视系列产品、智能视频监控系列产品、固态存储系列产品及物联网系列产品的四大类产品系列；目标市场也由原来单一的招标市场，发展成为面向招标市场、消费级市场、党政市场、行业级市场及特殊市场的全市场类型覆盖。为了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上述变化对财务及经营情况的影响，公司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力求财务核算准确的原则，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同时参考同类上市公司的会计估计情况，对公司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进行变更。自2018年1月1日起，6个月以内（含6个月）不计提坏账准备，6个月至1年（含1年）坏账计提比例5%；1-2年（含2年）坏账计提比例为10%，2-3年（含3年）坏账计提比例为30%，3-4年（含4年）坏账计提比例为80%，4年以上坏账计提比例为100%。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产品按应税收入的 17%税率计算销项税，(根据财税[2018]3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2018 年 5 月 1 日后发生的应税销售行为减按应税收入的 16%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提供技术服务按应税收入的 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6%、6%
消费税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6.5%、1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 元/每平方米
房产税	房产原值*（1-20%）	1.2%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25%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25%
GOKE US RESEARCH LABORATORY	15%（美国联邦）、8.84%（州）
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	15%
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16.5%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根据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已于2016年8月19日获得长沙县国家税务局签发的技术开发免征增值税优惠备案，减免有效期自2016年8月1日起至2022年4月29日，本公司技术开发服务收入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并符合相关要求后，可以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

3、根据财税[2016]49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条件，可减按1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本公司的子公司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2017年8月2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51000034)。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4月22日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有关规定，自2017年1月起至2019年12月可减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

5、本公司的孙公司华电通讯2015年11月2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4201164)，有效期三年。2018年11月1日证书到期，于2018年11月9日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4203362)，有效期三年。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4月22日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有关规定，自2015年11月起至2018年12月可减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

6、本公司的孙公司华电通讯对客户销售的产品部分享受增值税免税优惠，优惠截止日期为2018年12月31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5,523.86	10,683.15

银行存款	423,159,166.55	525,107,481.87
其他货币资金	2,921,305.44	2,613,680.00
合计	426,155,995.85	527,731,845.02

其他说明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备用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2,774,105.44元，为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投资额提供保证金人民币3,500,000.00元，司法冻结人民币147,200.00元。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16,159,567.15	151,541,928.30
合计	216,159,567.15	151,541,928.30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2,146.66	1.61%	3,742,146.6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901,113.99	98.39%	12,741,546.84	5.57%	216,159,567.15	153,893,155.25	100.00%	2,351,226.95	1.53%	151,541,928.30
合计	232,643,260.65	100.00%	16,483,693.50	7.09%	216,159,567.15	153,893,155.25	100.00%	2,351,226.95	1.53%	151,541,928.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500,194.70	1,500,194.70	10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第二名	1,200,205.69	1,200,205.69	10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第三名	1,041,746.27	1,041,746.27	10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3,742,146.66	3,742,146.6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41,764,515.87		
6 个月-1 年	34,830,561.58	1,741,528.08	5.00%
1 年以内小计	76,595,077.45	1,741,528.08	
1 至 2 年	109,930,167.58	10,993,016.76	10.00%
2 至 3 年	23,340.00	7,002.00	30.00%
合计	186,548,585.03	12,741,546.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132,466.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9,940,131.74	655,797.05	17.17%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1,403,313.18	4,077,902.97	13.50%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0,875,845.80	3,060,089.91	13.27%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3,580,610.00	-	10.14%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9,539,098.57	1,953,909.85	8.40%
合计		145,338,999.29	9,747,699.78	62.48%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191,294.54	99.80%	1,164,079.75	95.11%
1 至 2 年	58,909.28	0.10%	59,817.56	4.89%
2 至 3 年	58,085.75	0.10%		
合计	60,308,289.57	--	1,223,897.3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第三方	31,185,848.56	51.71%	1年以内	货品未到
第二名	第三方	10,440,643.00	17.31%	1年以内	货品未到
第三名	第三方	5,541,176.44	9.19%	1年以内	货品未到
第四名	第三方	4,790,978.03	7.94%	1年以内	货品未到
第五名	第三方	2,400,000.00	3.98%	1年以内	货品未到
合 计		54,358,646.03	90.13%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7,044,734.92	11,968,019.12
合计	77,044,734.92	11,968,019.12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044,734.92	100.00%			77,044,734.92	11,968,019.12	100.00%			11,968,019.12
合计	77,044,734.92	100.00%			77,044,734.92	11,968,019.12	100.00%			11,968,019.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5,991,331.27	8,282,220.00
押金及保证金	7,513,953.68	3,281,638.42
即征即退税款	3,155,753.61	0.00
员工暂支款	178,386.40	400,160.70
其他	205,309.96	4,000.00
合计	77,044,734.92	11,968,019.12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	40,135,000.00	3 个月以内	52.09%	0.00
第二名	往来	12,697,023.27	3 个月以内	16.48%	0.00
第三名	往来	8,159,088.00	1 年以内	10.59%	0.00
第四名	押金	5,760,000.00	1 年以内	7.48%	0.00
第五名	退税	3,155,753.61	3 个月以内	4.10%	0.00
合计	--	69,906,864.88	--	90.74%	0.00

4)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	----------	------	------	------------

				及依据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	40,000,000.00	3 个月以内	2019 年 4 月已收到 4000 万元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R&D 奖励资金	100,000.00	3 个月以内	2019 年 1 月已收到 10 万元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长沙市经开区财政局专利补助资金（职务授权）	35,000.00	3 个月以内	预计 2019 年 6 月收取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第五批科技项目-重大科技创新项目款：基于人工智能的高清高集成度视屏处理器	1,000,000.00	1 年以内	2019 年 2 月已收到 50 万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80,140.43		4,580,140.43			
在产品	11,021,136.64		11,021,136.64			
库存商品	43,595,965.02		43,595,965.02	24,546,651.62		24,546,651.62
委托加工物资	55,434,546.35		55,434,546.35	74,357,720.41		74,357,720.41
发出商品	313,928.26		313,928.26			
合计	114,945,716.70		114,945,716.70	98,904,372.03		98,904,372.0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其他说明：无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132,384.09	8,485,412.87
其他		653,860.80
预交企业所得税		1,739,278.32
合计	2,132,384.09	10,878,551.99

其他说明：无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0,715,000.00		80,715,000.00	40,587,876.00		40,587,876.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0,715,000.00		50,715,000.00	40,587,876.00		40,587,876.0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80,715,000.00		80,715,000.00	40,587,876.00		40,587,876.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公允价值	50,715,000.00			50,715,00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常州欣盛微结构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75%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00		.00						
--	--	-----	--	-----	--	--	--	--	--	--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湖南芯盛 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51,500,00 0.00		-13,306,2 65.05						38,193,73 4.95	
小计		51,500,00 0.00		-13,306,2 65.05						38,193,73 4.95	
二、联营企业											
中科威发 半导体 （苏州） 有限公司	19,352,71 5.66			-2,730,93 0.91		4,070,066 .06				20,691,85 0.81	
湖南艾米 格智慧互 联科技有 限公司	0.00	30,000,00 0.00		-13,111.7 7						29,986,88 8.23	
小计	19,352,71 5.66	30,000,00 0.00		-2,744,04 2.68		4,070,066 .06				50,678,73 9.04	
合计	19,352,71 5.66	81,500,00 0.00		-16,050,3 07.73		4,070,066 .06				88,872,47 3.99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3,280,885.01	78,030,232.7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合计	73,280,885.01	78,030,232.7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748,445.89	26,844,358.85	2,991,407.58	12,954,941.51	17,078,329.56	106,617,483.39
2.本期增加金额		11,973,163.49	2,785,447.55	1,216,957.81		15,975,568.85
（1）购置		10,305,177.24	591,253.45	801,359.55		11,697,790.24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1,667,986.25	2,194,194.10	415,598.26		4,277,778.61
3.本期减少金额		7,005,004.89	276,000.00	67,438.89		7,348,443.78
（1）处置或报废		7,005,004.89	276,000.00	67,438.89		7,348,443.78
4.期末余额	46,748,445.89	31,812,517.45	5,500,855.13	14,104,460.43	17,078,329.56	115,244,608.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39,303.52	12,959,896.57	2,567,085.80	6,095,931.30	3,925,033.50	28,587,250.69
2.本期增加金额	1,105,703.04	8,993,381.53	1,975,710.29	2,904,904.58	1,773,478.20	16,753,177.64
（1）计提	1,105,703.04	7,855,369.95	738,394.03	2,543,911.81	1,773,478.20	14,016,857.03
（2）企业合并增加		1,138,011.58	1,237,316.26	360,992.77		2,736,320.61
3.本期减少金额		3,091,928.13	242,408.19	42,368.56		3,376,704.88
（1）处置或报废		3,091,928.13	242,408.19	42,368.56		3,376,704.88
4.期末余额	4,145,006.56	18,861,349.97	4,300,387.90	8,958,467.32	5,698,511.70	41,963,723.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03,439.33	12,951,167.48	1,200,467.23	5,145,993.11	11,379,817.86	73,280,885.01
2.期初账面价值	43,709,142.37	13,884,462.28	424,321.78	6,859,010.21	13,153,296.06	78,030,232.70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7,694.34	157,694.34
合计	157,694.34	157,694.3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二期	157,694.34		157,694.34	157,694.34		157,694.34
合计	157,694.34		157,694.34	157,694.34		157,694.34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软件著作权及集成电路版图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056,510.00			67,387,882.90	16,743,795.53	123,188,188.43
2.本期增加金额				35,622,972.51	3,248,200.00	38,871,172.51
(1) 购置				35,571,011.31		35,571,011.3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51,961.20	3,248,200.00	3,300,161.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056,510.00			103,010,855.41	19,991,995.53	162,059,360.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492,952.69			26,494,376.26	2,205,868.69	33,193,197.64
2.本期增加金额	781,130.16			20,127,043.62	5,608,333.50	26,516,507.28
(1) 计提	781,130.16			20,107,082.42	5,608,333.50	26,496,546.08
(2) 企业合并增加				19,961.20		19,961.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74,082.85			46,621,419.88	7,814,202.19	59,709,704.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782,427.15			56,389,435.53	12,177,793.34	102,349,656.02
2.期初账面价值	34,563,557.31			40,893,506.64	14,537,926.84	89,994,990.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28%。

12、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GK6323		23,023,760.38			9,872,073.18			13,151,687.20
GK2302		8,387,586.76			4,689,157.98			3,698,428.78
GK7202		11,774,302.71			4,181,810.64			7,592,492.07
合计		43,185,649.85			18,743,041.80			24,442,608.05

其他说明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华电通讯有 限公司	0.00	299,825,844.80				299,825,844.80
合计	0.00	299,825,844.80				299,825,844.8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8）第 010115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本次收入预测是以企业历史财务数据为基础，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成本费用进行预测，从而预测未来收益，并采用 12.22% 的折现率。经减值测算，本公司未发现商誉有减值情况。

收购本次收购存在业绩承诺，原七名自然人股东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年（以下简称“承诺期”）内，即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各年度实现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2,500.00 万元、3,200.00 万元、4,300.00 万元，2018-2020 年度累积实现净利润不低 10,000.00 万元。

201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2,748.36 万元，大于业绩承诺的 2,500.00 万元，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 2018 年实现了业绩承诺，业绩承诺不会导致商誉发生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其他说明

无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9,614.93	166,990.33	233,110.09		83,495.17
芯片光罩费	12,343,680.51	9,305,970.87	8,986,091.33		12,663,560.05
模具摊销		40,349.51	5,604.10		34,745.41
网络搭建		300,000.00	66,666.67		233,333.33
合计	12,493,295.44	9,813,310.71	9,291,472.19		13,015,133.96

其他说明

无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41,362,223.25	6,573,606.69	17,922,021.61	2,760,883.05
预提费用	373,660.65	37,366.07	614,014.41	70,986.37
股份支付费用	12,597,017.87	1,259,701.79	9,573,733.58	957,373.36
坏账准备	16,483,693.50	1,973,284.27	2,351,226.95	260,762.29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税会差异	5,450,993.71	633,271.92	1,544,108.09	167,006.89
合计	76,267,588.98	10,477,230.74	32,005,104.64	4,217,011.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142,329.73	1,071,349.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	49,565,000.00	4,956,500.00	39,437,876.00	3,943,787.60
应纳税所得税额递延	29,906,469.05	7,476,617.26		
合计	86,613,798.78	13,504,466.72	39,437,876.00	3,943,787.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7,230.74		4,217,01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04,466.72		3,943,787.6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1,052,252.23	25,782,347.33
合计	51,052,252.23	25,782,347.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5,164,603.48	5,164,603.48	
2022 年	20,617,743.85	20,617,743.85	
2023 年	25,269,904.90		

合计	51,052,252.23	25,782,347.33	--
----	---------------	---------------	----

其他说明：无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无形资产采购款	14,762,836.91	4,742,303.02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22,464,867.00	4,460,000.00
股权投资款		30,000,000.00
合计	37,227,703.91	39,202,303.02

其他说明：无

17、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9,500,000.00	
信用借款	134,009,500.00	
合计	183,509,5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1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1,043,898.90	97,953,464.43
合计	31,043,898.90	97,953,464.43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418,261.40	96,371,995.11
1-2 年	2,423,242.67	1,581,469.32
2-3 年	1,187,606.83	

3 年以上	14,788.00	
合计	31,043,898.90	97,953,464.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435,897.41	未结算
合计	1,435,897.41	--

其他说明：无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80,718.65	59,788.21
3 年以上	1,080,000.00	
合计	4,060,718.65	59,788.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080,000.00	未完工
合计	1,080,000.00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02,309.42	129,387,417.66	128,687,765.82	6,501,961.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5,576.63	11,634,216.56	11,667,631.56	152,161.63
合计	5,987,886.05	141,021,634.22	140,355,397.38	6,654,122.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21,283.89	113,172,618.31	112,450,549.30	6,043,352.90
2、职工福利费		3,611,020.12	3,611,020.12	0.00
3、社会保险费	100,606.93	5,328,659.71	5,327,677.40	101,589.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055.03	4,660,442.34	4,659,559.74	89,937.63
工伤保险费	2,325.19	240,077.24	239,433.66	2,968.77
生育保险费	9,226.71	428,140.13	428,684.00	8,682.84
4、住房公积金	317,138.40	7,093,307.32	7,053,426.60	357,019.1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280.20	181,812.20	245,092.40	
合计	5,802,309.42	129,387,417.66	128,687,765.82	6,501,961.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0,697.00	11,426,810.95	11,461,078.25	146,429.70
2、失业保险费	4,879.63	207,405.61	206,553.31	5,731.93
合计	185,576.63	11,634,216.56	11,667,631.56	152,161.63

其他说明：无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988,673.09	
个人所得税	581,422.11	766,645.63
印花税	158,574.74	176,047.47
教育费附加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30,120.89	260,302.44
合计	6,758,790.83	1,202,995.54

其他说明：无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3,660.65	
其他应付款	375,612,806.43	16,958,797.28
合计	375,986,467.08	16,958,797.2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3,660.65	
合计	373,660.65	

其他说明：无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专项补助（需验收项目）	13,606,112.50	12,808,275.00
经销商保证金	13,249.85	53,084.85
股权收购款	360,000,000.00	
其他	1,993,444.08	4,097,437.43
合计	375,612,806.43	16,958,797.2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7,049,900.00	未验收
第二名	5,000,000.00	未验收
第三名	500,000.00	未验收
合计	12,549,900.00	--

其他说明：无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销售费用		191,698.50
合计		191,698.50

其他说明：无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764,668.00						111,764,668.00

其他说明：无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1,665,375.22			681,665,375.22
其他资本公积	1,542,457.54	4,070,066.06		5,612,523.60
股份支付	9,573,733.58	3,023,284.29		12,597,017.87
合计	692,781,566.34	7,093,350.35		699,874,916.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联营企业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2018年7月其他股东增资，本公司持有的股权被动稀释，增加资本公积4,070,066.06元。

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3,023,284.29元。

2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2,945.52	11,419,434.88		1,012,712.40	10,977,009.48	-570,286.99	10,534,063.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127,124.00		1,012,712.40	9,114,411.60	0.00	9,114,411.6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2,945.52	1,292,310.88			1,862,597.88	-570,286.99	1,419,652.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2,945.52	11,419,434.88		1,012,712.40	10,977,009.48	-570,286.99	10,534,063.96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867,932.38	3,624,370.84		19,492,303.22
合计	15,867,932.38	3,624,370.84		19,492,303.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2018年按净利润的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635,897.68元。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102,623.58	101,803,326.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102,623.58	101,803,326.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71,038.41	52,644,829.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24,370.84	6,345,532.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764,700.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884,590.95	148,102,623.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107,744.17	233,421,727.60	411,751,765.92	245,412,738.22

合计	400,107,744.17	233,421,727.60	411,751,765.92	245,412,738.22
----	----------------	----------------	----------------	----------------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1,133.00	1,550,422.02
教育费附加	903,412.43	930,253.21
房产税	693,201.48	693,201.48
土地使用税	353,676.60	353,676.60
车船使用税	14,970.00	14,070.00
印花税	138,419.16	284,952.27
残疾人保障金	133,846.80	147,948.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2,274.95	620,168.81
合计	4,480,934.42	4,594,692.99

其他说明：无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赠送	969,483.91	13,679,328.66
职工薪酬	7,207,950.95	3,576,143.39
IP 使用费	520,303.99	3,697,799.22
宣传费	309,807.32	933,222.37
招待费	1,518,287.14	980,854.00
差旅费	2,064,622.93	837,973.28
其他	1,738,128.39	1,949,002.72
合计	14,328,584.63	25,654,323.64

其他说明：无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385,200.90	12,773,676.43
折旧费	6,066,282.43	5,970,108.42

办公费	1,955,533.32	1,566,614.88
福利费	2,808,427.35	1,490,988.13
招待费	2,525,932.84	3,168,645.95
无形资产摊销	938,224.37	1,182,699.59
股份支付	3,023,284.29	3,023,284.29
其他	9,547,145.98	7,556,370.93
差旅费	1,371,689.74	961,531.46
鉴证费	2,433,043.84	882,060.17
合计	48,054,765.06	38,575,980.25

其他说明：无

3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4,064,498.60	2,744,872.48
房租	1,948,246.48	1,783,306.94
其他	3,512,390.73	2,277,335.37
实验材料	3,406,639.33	973,532.83
委外开发费	5,456,953.65	10,881,806.24
折旧费	7,229,069.20	3,771,479.06
职工薪酬	77,146,630.17	66,945,989.58
摊销	29,473,650.13	27,370,622.01
合计	132,238,078.29	116,748,944.51

其他说明：无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01,379.23	422,315.91
减：利息收入	3,332,994.19	2,575,407.31
汇兑损失		14,808,999.67
减：汇兑收益	13,813,074.89	
手续费支出	198,712.80	108,561.19
合计	-10,945,977.05	12,764,469.46

其他说明：无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131,251.30	1,630,600.43
合计	14,131,251.30	1,630,600.43

其他说明：无

3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创新 33 条”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800,000.00	
2017 年专利补助资金	1,569,000.00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35,000.00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一批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6,800.00	
2018 年第一批四川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300,000.00	
湖南省 2017 年第三批专利补助费	9,000.00	
2018 年成都市企业创新研发资助	100,000.00	
成都市专利资助资金	1,600.00	
存储盘研制及认证资金	2,300,000.00	
2018 年成都市技术创新研发项目	1,000,000.00	
2018 年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专项资金	5,000,000.00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四批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1,400.00	
长沙县专利专项资金	67,000.00	
长沙县 2018 年度知识产权项目资金	100,000.00	
长沙市产业专利预警分析项目资助资金	400,000.00	
2018 年长沙市科技重大专项	850,000.00	
专利补助资金	35,000.00	
2018 年度国家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经费	390,000.00	

2018 年引进国外智力专项经费	100,000.00	
湖南省 2018 年第二批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资金	300,000.00	
湖南省北斗产业园区创新发展专项项目资金	5,000,000.00	
湖南省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00,000.00	
湖南省 2017 年度第二批外贸专项资金	75,000.00	
2018 年省级加工贸易发展资金	173,000.00	
2018 年市级加工贸易和机电高新部分专项资金	108,000.00	
2018 年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科技成果转化专题补助	68,000.00	
2018 年成都高新区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	2,231,440.00	
集成电路产业扶持资金	40,000,000.00	
代缴税补贴	237,950.31	
上海稳岗补贴	53,783.00	
即征即退税款	3,155,753.61	
2016 年度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专项资金		3,000,000.00
2017 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6 年专利、商标资助资金		128,000.00
湖南省知识产权局 2017 年度第一批专利申请补助资金		18,000.00
2017 年度第一批著作权补助资金		672.00
软著补贴		420.00
长沙县知识产权局 2017 年度专利专项资金的补助通知		75,000.00
长沙市 2017 年度第一批专利补助		98,000.00
2017 年成都高新区第三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100.00
2017 年第二批专利资助		39,000.00
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3,524,950.00
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1,100,000.00
增值税返还奖励		683,602.83
进口贴息补贴		438,241.00

2016 年度服务外包专项奖励扶持资金		61,000.00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6 年度中小微企业融资财政贴息专项资金		300,000.00
2017 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攻关与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项目		3,500,000.00
软件增值税退税		1,874,250.49
长沙市北斗产业小微企业奖补资金		800,000.00
长沙市落实 33 条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1,000,000.00
长沙市第三批科技计划重大专项项目资金		1,000,000.00
2017 年集成电路扶持资金		10,000,000.00
合计	64,667,726.92	30,646,236.32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14,890.93	-3,392,055.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5,909,956.71
合计	-10,214,890.93	42,517,901.46

其他说明：无

3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11,638.06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641,300.00	7,256,000.00	30,641,300.00
其他		103.01	
合计	30,641,300.00	7,256,103.01	30,641,3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园区发展效益上台阶奖励资金区县2016年度工业经济奖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 2018 年第一批技术交易奖励资金						311,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湖南省第二批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拨 2018 年海外专家引智项目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入园财政补贴						3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次创业”产业政策项目/鼓励企业拓展国际市场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园区企业上市（挂牌）补助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成都高新区深化创新创业发展专项资金							56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三批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湖南省促进中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融资补助资金								
2017 年度长沙市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长沙市商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专项扶持资金							90,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长沙市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市科技投入“双百企业”表彰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一般贸易业绩回流奖励资金							26,6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作经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641,300.00	7,256,000.00	

其他说明：无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2.50		252.50
其他		5,025.00	
合计	252.50	5,025.00	252.50

其他说明：无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34,158.69	-2,461,513.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8,477.46	3,376,884.81
合计	6,732,636.15	915,371.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603,901.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00,975.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64,020.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2,065.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3,911.4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17,476.23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12,336,214.45
享受的税收优惠	-974,134.35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损益	4,012,576.92
所得税费用	6,732,636.15

其他说明：无

4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6、其他综合收益。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328,273.31	27,664,074.72
利息收入	2,482,829.79	1,352,393.57
收回的质押银行存款		2,600,000.00
收到的往来款等	8,734,724.75	
合计	61,545,827.85	31,616,468.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付现部分	39,521,104.39	48,340,807.13
质押的银行存款	307,625.44	6,113,680.00
支付的往来款	23,390,758.27	1,975,455.76
合计	63,219,488.10	56,429,942.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110,000,000.00	150,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850,164.41	1,223,013.7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37,447.47	
合计	114,787,611.88	151,223,013.7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11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		11,069,895.07
合计		11,069,895.0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4,871,265.32	45,869,861.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131,251.30	1,630,600.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56,304.45	12,263,121.01
无形资产摊销	26,496,546.08	14,941,022.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91,472.19	12,662,060.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1,638.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29,227.30	8,240,051.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50,307.73	-42,517,90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60,018.26	-566,90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71,208.12	3,943,787.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4,178.70	42,783,416.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3,949,348.33	6,559,299.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841,824.16	-16,775,338.14
其他		-490,39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17,166.80	88,542,682.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9,734,690.41	521,618,165.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1,618,165.02	311,447,877.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883,474.61	210,170,287.5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9,734,690.41	521,618,165.02
其中：库存现金	75,523.86	10,68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9,659,166.55	521,607,481.8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734,690.41	521,618,165.02

其他说明：无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21,305.44	保证金
合计	6,421,305.44	--

其他说明：无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8,941,811.47	6.8632	61,369,442.01
欧元			
港币	2,818.42	0.8762	2,469.45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6,520,436.16	6.8632	113,383,057.46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285,404.07	6.8632	22,548,385.21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创新 33 条”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2017 年专利补助资金	1,569,000.00	其他收益	1,569,000.00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35,000.00	其他收益	135,000.00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一批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6,800.00	其他收益	6,800.00
2018 年第一批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湖南省 2017 年第三批专利补助费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2018 年成都市企业创新研发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成都市专利资助资金	1,600.00	其他收益	1,600.00
存储盘研制及认证资金	2,300,000.00	其他收益	2,300,000.00
2018 年成都市技术创新研发项目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2018 年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专项资金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四批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1,400.00	其他收益	1,400.00
长沙县专利专项资金	67,000.00	其他收益	67,000.00
长沙县 2018 年度知识产权项目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长沙市产业专利预警分析项目资助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2018 年度第四批科技计划项	850,000.00	其他收益	850,000.00

目重大专项经费			
专利补助资金	35,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
2018 年度国家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经费	390,000.00	其他收益	390,000.00
2018 年引进国外智力专项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湖南省 2018 年第二批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湖南省北斗产业园区创新发展专项项目资金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湖南省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湖南省 2017 年度第二批外贸专项资金	75,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
2018 年省级加工贸易发展资金	173,000.00	其他收益	173,000.00
2018 年市级加工贸易和机电高新部分专项资金	108,000.00	其他收益	108,000.00
2018 年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科技成果转化专题补助	68,000.00	其他收益	68,000.00
2018 年成都高新区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	2,231,440.00	其他收益	2,231,440.00
集成电路产业扶持资金	15,0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0
集成电路产业扶持资金	25,00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00
代扣税手续费	237,950.31	其他收益	237,950.31
上海稳岗补贴	53,783.00	其他收益	53,783.00
即征即退税款	3,155,753.61	其他收益	3,155,753.61
园区发展效益上台阶奖励资金区县 2016 年度工业经济奖	130,000.00	营业外收入	130,000.00
长沙市 2018 年第一批技术交易奖励资金	311,300.00	营业外收入	311,300.00
2018 年湖南省第二批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市拨 2018 年海外专家引智项目经费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入园财政补贴	30,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0
合计	95,309,026.92		95,309,026.92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8日	360,000,000.00	100.00%	支付现金	2018年12月18日	办理完工商变更和获取控制权	14,788,113.67	9,881,422.61

其他说明：

于2018年6月，国科微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捷星科技）以现金方式购买黄学良、李建全、祝昌华、吴家华、袁佩良、叶劲松、游权（以下简称“原七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华电通讯100%股权，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36,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18日，华电通讯相关股权转让已完成所有的实质性审批程序并且已办理完股东和董事变更的工商备案实质上取得了华电通讯的控制权，虽然合并对价还未进行支付，可以合理判断购买日为2018年12月18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36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6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0,174,155.2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99,825,844.8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业经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2-0366号”以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对价分摊提供价值参考为目的的评估报告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大于合并日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9,907,428.48	59,977,621.83
货币资金	3,937,447.47	3,937,447.47
应收款项	41,172,954.18	41,172,954.18
存货	19,555,244.31	13,600,479.65
固定资产	1,541,458.00	822,474.57
无形资产	3,280,200.00	24,141.44
其他流动资产	32,786.92	32,786.92
预付账款	320,866.40	320,866.40
负债：	8,243,802.28	8,243,802.28
借款	8,243,802.28	8,243,802.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89,471.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90,595.00	790,595.00
预收款项	3,258,644.45	3,258,644.45
应付职工薪酬	364,158.00	364,158.00
应交税费	207,291.85	207,291.85
其他应付款	3,623,112.98	3,623,112.98
净资产	60,174,155.20	51,733,819.55
取得的净资产	60,174,155.20	51,733,819.5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8年，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湖南国科安视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收购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本公司下属子公司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BVI）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香港）。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国科微电子	成都	成都	集成电路设计行	100.00%		设立

有限公司			业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100.00%		设立
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100.00%		设立
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100.00%		设立
江苏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100.00%		设立
GOKE US RESEARCH LABORATORY	加利福尼亚州	加利福尼亚州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54.67%	设立
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香港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100.00%	设立
湖南国科安视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70.00%	设立
海南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100.00%	设立
深圳华电通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
				直接	间接	

						计处理方法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11.46%		权益法
湖南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	长沙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40.55%		权益法
湖南艾米格智慧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南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148,740,900.00	0.00
非流动资产	69,210,250.50	0.00
资产合计	217,951,150.50	0.00
流动负债	3,863,672.77	0.00
负债合计	3,863,672.77	0.00
少数股东权益	106,470,649.22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7,616,828.51	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638,623.96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46,389.01	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193,734.95	0.00
营业收入	0.00	
财务费用	-344,540.24	0.00
所得税费用	-25,436,595.38	0.00
净利润	-37,912,522.27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7,912,522.27	0.00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南艾米格智慧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湖南艾米格智慧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000,001.00	62,647,438.18	0.00	40,330,904.81
非流动资产	0.00	24,737,046.59	0.00	11,566,062.35
资产合计	30,000,001.00	87,384,484.77	0.00	51,896,967.16
流动负债	43,706.90	6,781,336.82	0.00	-908,244.46
非流动负债		0.00		500,000.00
负债合计	43,706.90	6,781,336.82	0.00	-408,244.4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956,294.10	80,603,147.95	0.00	52,305,211.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986,888.23	9,237,120.76		7,406,417.97
--商誉		11,454,730.05		11,946,297.6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986,888.23	20,691,850.81	0.00	19,352,715.66
营业收入	0.00	8,652,823.18	0.00	36,135,791.92
净利润	-43,705.90	-21,702,063.67	0.00	-17,949,733.54
综合收益总额	-43,705.90	-21,702,063.67	0.00	-17,949,733.54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是货币资金。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除已披露的关联方外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流动资产，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面临的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除已披露的关联方外，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本公司与上述客户长期合作，且为业内知名的企业，上述客户均能在信用期内按时还款，未发生过纠纷，管理层认为上述客户无重大信用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面临的利率变动风险较低。

2、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以美元进行销售和采购所致。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四十七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50,715,000.00		50,715,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2018年8月1日，深圳市森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发134万股，认购价格为22.5元/股，增资后，湖南国科微占股10.5623%，采用深圳市森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8月增资价格确定股权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长沙	投资	10000 万元	21.91%	21.9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向平，2017年12月31日向平直接持有公司4.54%的股权，并通过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湘嘉投资，向平持有100%股权）持有公司21.91%股权。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长沙微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直接持有长沙芯途26.58%、14.17%的股权、向平直接持有长沙微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7.27%股权）持有公司12.05%股权，向平与芯途投资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向平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38.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向平。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森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投资者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投资者
景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湖南亿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长沙景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郴州景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亿仑（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湖南君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湖南景泰锰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湖南景田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景鹏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长沙湘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长沙景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江苏芯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森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130,723.90
江苏芯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0,00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向平	49,500,000.00	2018 年 09 月 07 日	2021 年 09 月 06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芯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4,715,821.96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723,253.53	5,668,067.00

(5)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报告期支付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550万元IP开发费用，该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1,913,820.00		1,913,82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以收益法评估确认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依据最新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597,017.8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023,284.29

其他说明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176,466.80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于2018年6月，国科微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黄学良、李建伦、祝昌华、吴家华、袁佩良、叶劲松、游权持有的华电通讯100%股权，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36,000万元。截止2018年4月23日，股权转让款已全部付清。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由于本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产品的设计、研发及销售业务，且相关业务及提供集成电路产品销售和服务相关的资产均位于中国国内，本公司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将本公司的业务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内部报告的复核、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故本公司只有一个分部。

2、其他

主营业务的分产品及服务类别的信息如下：

产品及服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播电视系列产品	26,834,720.78	24,250,132.16	73,034,501.13	39,668,066.14
智能视频监控系列产品	44,911,025.52	24,754,486.17	136,348,734.76	96,791,311.37
固态存储系列产品	268,661,616.41	171,877,377.94	80,936,307.04	42,726,953.09
物联网系列产品	5,418,183.68	3,378,336.01	66,639,507.96	39,678,614.28
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及服务	54,282,197.78	9,161,395.32	54,792,715.03	26,547,793.34
合计	400,107,744.17	233,421,727.60	411,751,765.92	245,412,738.22

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列示如下：

地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香港	92,420,220.31	86,118,541.95	233,302,633.15	144,165,936.12
广东	87,860,798.22	31,129,360.63	118,438,990.97	70,418,072.01
北京	3,410,385.80	1,625,616.66	1,593,162.40	1,391,359.87
浙江	54,449,810.73	8,590,376.55	10,373,060.29	6,718,191.28
福建	376,548.07	343,944.49	619,044.45	460,447.68
湖北	295,285.35	172,961.44	177,646.15	108,958.88
台湾	-	-	4,859,756.12	4,203,151.77
湖南	105,178,961.67	81,834,224.59	8,328,446.85	4,577,852.93
四川	17,491,090.83	8,892,014.03	1,339,207.05	546,788.20
江苏	32,669,524.99	11,035,132.55	32,584,547.84	12,750,029.03
贵州	804,275.86	433,046.92		
山东	4,771,477.94	2,894,338.57		
日本	16,617.23	10,985.24	85,035.60	47,098.21
安徽	-	-	4,350.00	2,895.33
陕西	340,471.31	323,341.46	45,885.05	21,956.91
山西	22,275.86	17,842.52		
小计	400,107,744.17	233,421,727.60	411,751,765.92	245,412,738.22

3、主要客户信息

2018年度本公司营业收入中有人民币400,107,744.17元来自于五家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超过当年度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10%。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第一名	102,417,274.16	25.60%
第二名	101,488,277.17	25.37%
第三名	52,854,946.72	13.21%
第四名	31,873,780.00	7.97%
第五名	21,428,455.86	5.36%
小计	310,062,733.91	77.51%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94,333,525.51	90,772,648.34
合计	94,333,525.51	90,772,648.34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2,146.66	3.59%	3,742,146.6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610,679.17	96.41%	6,277,153.66	6.24%	94,333,525.51	92,611,083.33	100.00%	1,838,434.99	1.99%	90,772,648.34
合计	104,352,825.83	100.00%	10,019,300.32	9.60%	94,333,525.51	92,611,083.33	100.00%	1,838,434.99	1.99%	90,772,648.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500,194.70	1,500,194.70	10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第二名	1,200,205.69	1,200,205.69	10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第三名	1,041,746.27	1,041,746.27	100.0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3,742,146.66	3,742,146.6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30,471,287.93		
6 个月-1 年	14,829,069.22	741,453.46	5.00%
1 年以内小计	45,300,357.15	741,453.46	

1 至 2 年	55,286,982.02	5,528,698.20	10.00%
2 至 3 年	23,340.00	7,002.00	30.00%
合计	100,610,679.17	6,277,153.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80,865.3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31,634,796.42	240,530.28	30.32%
第二名	第三方	30,875,845.80	3,060,089.91	29.59%
第三名	第三方	16,507,915.44	2,911,989.81	15.82%
第四名	第三方	7,857,856.24	392,892.81	7.53%
第五名	第三方	4,436,655.20	1,523,850.64	4.25%
合 计		91,313,069.10	8,129,353.45	87.5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9,823,763.64	55,860,882.41
合计	259,823,763.64	55,860,882.41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9,823,763.64	100.00%			259,823,763.64	55,860,882.41	100.00%			55,860,882.41
合计	259,823,763.64	100.00%			259,823,763.64	55,860,882.41	100.00%			55,860,882.41

	763.64				63.64	882.41				41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49,215,244.31	54,424,902.44
即征即退税款	3,155,753.61	
押金及保证金	7,183,726.67	1,358,529.27
员工暂支款	119,413.60	73,450.70
其他	149,625.45	4,000.00
合计	259,823,763.64	55,860,882.41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	82,175,093.04	1 至 2 年	31.63%	
第二名	往来	67,602,520.00	1 年以内	26.02%	
第三名	往来	40,135,000.00	3 个月以内	15.45%	
第四名	往来	34,536,300.00	1 至 2 年	13.29%	
第五名	往来	12,697,023.27	3 个月以内	4.89%	
合计	--	237,145,936.31	--	91.28%	

4)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	40,000,000.00	3 个月以内	2019 年 4 月已收到 4000 万元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R&D 奖励资金	100,000.00	3 个月以内	2019 年 1 月已收到 10 万元
长沙经开区财政局	长沙市经开区财政局专	35,000.00	3 个月以内	预计 2019 年 6 月收取

	利补助资金(职务授权)			
--	-------------	--	--	--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5,318,948.74		125,318,948.74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8,872,473.99		88,872,473.99	19,352,715.66		19,352,715.66
合计	214,191,422.73		214,191,422.73	119,352,715.66		119,352,715.6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5,000,000.00		35,000,000.00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Goke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318,948.74		318,948.74		
合计	100,000,000.00	25,318,948.74		125,318,948.7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湖南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500,000.00		-13,306,265.05		4,070,066.06				38,193,734.95	
小计		51,500,000.00		-13,306,265.05		4,070,066.06				38,193,734.95	
二、联营企业											
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19,352,715.66			-2,730,930.91						20,691,850.81	
湖南艾米格智慧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0		-13,111.77						29,986,888.23	
小计	19,352,715.66	30,000,000.00		-2,733,042.74						50,678,739.04	
合计	19,352,715.66	81,500,000.00		-16,050,307.73		4,070,066.06				88,872,473.9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459,207.92	54,673,358.27	329,281,224.42	196,482,197.01
其他业务	50,681.51		16,275.47	
合计	183,509,889.43	54,673,358.27	329,297,499.89	196,482,197.0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50,307.73	-3,392,055.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5,909,956.71
合计	-16,050,307.73	42,517,901.46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11,63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930,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46,01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64,554.70	
合计	54,031,118.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2017 年专利补助资金	1,569,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35,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湖南省 2017 年第三批专利补助费	9,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长沙县 2018 年度知识产权项目资金	1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长沙县专利专项资金	67,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湖南省 2017 年度外贸专项资金	1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湖南省 2017 年度第二批外贸专项资金	75,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专利补助资金	35,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上海稳岗补贴	53,783.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软件退税	3,155,753.61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一批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6,8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8 年第一批四川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3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代缴税补贴	237,950.31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成都市专利资助资金	1,6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018 年成都高新区第四批知识产权资助资	1,4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金		
2018 年成都高新区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	2,231,44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存储盘研制及认证资金	2,3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集成电路产业扶持资金	15,000,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4%	0.5	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1%	0.02	0.0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签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